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前一年度營業報告暨本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1
-------------------------	---

貳、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3
二、公司組織	5
(1)組織系統圖	5
(2)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經理人之姓名、主要經（學）歷、 選（就）任日期、任期及本人、配偶與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	6
三、公司資本及股份（含特別股）、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 及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發行情形	7

參、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8
(1)業務範圍	8
(2)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及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0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及提供地區	10
(2)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10
三、最近三年度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 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3
四、環保支出資訊	13
五、勞資關係	15
六、重要契約	16
七、訴訟或非訟事件	16

肆、營業及資金運用計劃

一、本年度產銷計劃.....	17
二、本年度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長期投資計劃.....	20
三、研究與發展.....	20
四、資金運用計畫.....	21
(1)本年度擬擴充業務或廠房設備之計畫內容、 資金來源、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21
(2)前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計畫、前各次現金增資 或發行公司債計畫尚未完成及最近二年度資金運用 計畫預計效益尚未顯現者之分析	21

目 錄

頁次

伍、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21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23
三、最近二年度每股淨值、盈餘、股利及市價.....	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核報告.....	26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27
六、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54
七、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	85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9
(1)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89
(2)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94
(3)關係報告書	121
二、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26
(1)股利政策	126
(2)未來三年之股利發放計劃	126
三、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28
(1)內部控制聲明書	128
(2)經要求需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 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12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29

壹、致股東報告書

前一年度營業報告暨本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

亞洲的金融危機已於 1999 年下半年在日本及韓國的帶領之下露出復甦的曙光，惟台灣經濟成長因 921 大地震出現轉折，1999 年全年經濟成長率為 5.7%，但因台電復電情形較原先預期提前、各廠商積極重建、政府積極擴大內需事業及投入大量資金於災後重建工程，以刺激國內經濟，例如國內重大投資案六輕、南部科學園區、以及國內電信市場開放所帶動的商機等。尤其政府在 BOT (如台灣高鐵興建案)的推廣，於未來的三到六年中將有數千億的資金投入於公共工程中，此項措施將對來華國際商務旅客有正面的影響。又台灣可望加入世界關貿組織(WTO)，逐漸開放包括金融投資、農產品、電信及石油民營化等市場，此項措施將吸引更多外商進駐台灣市場。基於以上總體環境，主計處預估，台灣的經濟成長率在 2000 年會達到 6.5%。

本公司自民國七十九年開幕以來，即以專業旅館服務業自居，不論在產品的服務品質、管理效率、人才培育、財務能力、公司定位及企業形象皆深獲國內外客戶之肯定。在經營策略上本公司仍以住房率第一為目標，餐飲方面則採高貴不貴，物超所值的訂價政策，以吸引更大之消費群。而本公司轉投資之天祥晶華已於 1997 年 12 月正式開幕營運，在政府推動實施週休二日政策下，更有助益本公司於休閒旅遊市場的發展。

八十八年雖經 921 地震，對全國造成重大衝擊，但本公司在全體同仁努力之下，並承蒙各位股東、董監事之支持，將業務之影響降至最小，全年住房率 85.07%，繼續高居全國第一；客房收入為 8 億元較八十七年低 1 仟 5 佰萬元；餐飲收入 13 億 6 仟萬元較八十七年低 1 仟 5 佰萬元；總營業收入 25 億 5 仟 8 佰萬元較八十七年低 1 仟 6 佰萬元，預算達成率為 97.1%；營業利益為 7 億 8 仟萬元，較八十七年度增加 1 億 1 仟萬元，預算達成率為 104.1%；稅後淨利為 5 億 6 仟萬元較八十七年增加 7 億 3 仟萬元，預算達成率為 134.3%；資產負債淨值部份截至八十八年底，總資產為 61 億 4 仟 2 佰萬元，負債為 11 億零 9 佰萬元，佔資產總額 18%，淨值為 50 億 3 仟 3 佰萬元，佔總資產 82%。

展望新的一年，為了在競爭激烈的環境中繼續保持領先，在客房部份，將透過海外業務拜訪，淡季促銷及與電子商務結合等，加強行銷活動，並在客房內提供更多更現代化的高科技產品服務，以滿足我們商務客人；在餐飲方面，為滿足客人求新求變多樣化之需求，持續推廣各國美食活動，以繼續吸引客人，並提高市場佔有率。八十九年公司目標總營收為 27 億 1 仟萬元，較八十八年度成長 6%，其中客房收入為 8 億 4 仟萬元較八十八年度增加 6%，餐飲收入為 14 億 7 仟 6 佰萬元，較八十八年度成長 8.7%，稅後淨利為 8 億 5 仟萬元，比八十八年增加 2 億 9 仟萬元，成長 51%。

今年九月本公司將歡度 10 週年慶，過去 10 年以來，不僅每年營業都能穩定的成長與進步，並且一直維持相當的獲利報酬，此均為各位股東的指導與支持及全體員工的努力，本人對各位的協助謹致最高的謝意，同時亦希望各位股東續予支持，與公司同心協力更上一層樓共創佳績。

董事長 潘孝銳 謹啟

貳、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1) 設立日期：民國 65 年 7 月 7 日

(2) 公司地址及電話：

地 址：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39 巷 3 號 1-20 樓

電 話：(02)2523-8000

(3) 公司沿革：

1. 公司創立於民國 65 年 7 月 7 日，由美國前任財政部長羅伯特安德遜先生及殷實人士潘孝銳、黃雅仙、張炳土等員，援集僑外資金籌組設立，定名為中安觀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原額定股本為 NT\$227,700,000，先行收足 NT\$78,000,000，並與台北市政府簽訂地上權契約，積極籌備興建國際觀光旅館。
2. 民國 67 年 7 月為配合旅館興建前之廣場用地收購及旅館建地上合法房屋之拆遷補償，額定及實收資本額增為 NT\$227,700,000。
3. 民國 68 年 5 月辦理現金增資 NT\$93,470,000。額定資本為 NT\$371,500,000，及實收資本額增為 NT\$321,170,000。
4. 民國 73 年 4 月為配合旅館興建開工，辦理現金增資 NT\$168,830,000，額定及實收資本額累計為 NT\$490,000,000。
5. 民國 73 年 7 月東雲股份有限公司參與投資本公司，並於民國 73 年 10 月辦理現金增資 NT\$10,000,000，額定及實收資本額累計為 NT\$500,000,000。
6. 民國 75 年 12 月為配合旅館興建工程的資金需求，將額定股本提高為 NT\$650,000,000，並辦理增資 NT\$86,000,000，實收資本額為 NT\$586,000,000。
7. 民國 77 年 6 月為配合旅館興建工程的資金需求，辦理現金增資 NT\$614,000,000，額定及實收資本額累計為 NT\$1,200,000,000。
8. 民國 79 年 8 月辦理現金增資 NT\$800,000,000，額定及實收資本額累計為 NT\$2,000,000,000。
9. 民國 80 年，英國發行的「主管旅遊雜誌」(Executive Travel Magazine)，在其讀者問卷調查中，將當時仍名為台北「麗晶」之台北晶華酒店選拔為全球「1991 年最佳旅館」。
10. 因為大廳、客房及公共區域的優美設計，台北晶華酒店在民國 80 年榮獲英國 Sheffield 室內設計學院的榮譽獎。
11. 美國「快意商務-亞洲之最」(Business & Pleasure – The Best of Asia) 在民國 82 年發行的刊物中，選出台北晶華酒店，做為最具代表性的「台北商務旅館」(The Business Hotel of Taipei)。
12. 美國發行的「名仕雜誌」(Prestige) 把台北晶華酒店列為民國 81 及 82 年度亞太地區最豪華的旅館。

13. 美國的「Goldbook」亦在民國 82 年的編輯內容中，把台北晶華酒店列為「台北的最佳飯店」(Best Hotels) 之一。
14. 美國運通 (American Express) 在台灣的白金卡 (Platinum Card) 會員，於「1993 年精緻商務及休閒度假飯店」(Fine Hotels & Resorts) 的選拔活動中，遴選台北晶華酒店上榜。
15. 民國 83 年 7 月變更公司名稱為「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16. 「亞太商旅雜誌」(Asia Pacific Business Traveller) 的讀者，依照服務、設施、佈置、地點、餐飲及價值感等項目，圈選心目中最理想的飯店，經評比後，台北晶華酒店在台北市各大飯店中脫穎而出，連續獲選為「1994 年台北市最佳旅館」、「1995 年台北市最佳旅館」及「1996 年台北市最佳旅館」。
17. 服務之星 (Star Service) 旅館評鑑刊物頒贈台北晶華酒店為「1996 年超級巨星旅館」(Super Star Hotel)。
18. 本公司經民國 84 年 5 月 9 日股東會決議，辦理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NT\$500,000,000，發行新股 50,000,000 股，該項增資案業於民國 84 年 6 月 17 日奉財政部證管會 (84) 台財證 (一) 第 35982 號函核准，並已於民國 84 年 9 月 1 日辦妥變更登記。
19. 本公司經民國 85 年 3 月 27 日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NT\$500,000,000，發行新股 50,000,000 股，該項增資案業於民國 85 年 9 月 3 日奉財政部證管會 (85) 台財證 (一) 第 53778 號函核准，並已於民國 85 年 10 月 17 日辦妥變更登記。
20. 本公司經民國 86 年 4 月 21 日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NT\$750,000,000，發行新股 75,000,000 股，該項增資案業於民國 86 年 8 月 9 日奉財政部證期會 (86) 台財證 (一) 第 69705 號函核准，並已於民國 86 年 10 月 15 日辦妥變更登記。
21. 本公司申請已公開發行普通股 375,000,000 股上市乙案，經台灣證交所依據「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審閱後同意列為上市股票，並以民國 86 年 11 月 15 日台證 (86) 上字第 36599 號函報奉財政部證期會民國 86 年 11 月 27 日 (86) 台財證 (一) 第 86119 號函核復准予備查。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7 年 3 月 9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22. 本公司經民國 87 年 5 月 20 日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NT\$562,500,000，發行新股 56,250,000 股，該項增資案業於民國 87 年 6 月 12 日奉財政部證期會 (87) 台財證 (一) 第 51378 號函核准，並已於民國 87 年 7 月 27 日辦妥變更登記。
23. 「亞太商旅雜誌」(Asia Pacific Business Traveller) 的讀者，票選台北晶華酒店為「1998 年亞太地區最佳旅館」及「1998 年台北市最佳旅館」，贏獲雙料榮銜，至屬不易。
24. 台北晶華酒店於 1999 年再獲前述雜誌讀者評為「北市最佳旅館」，而歷史悠久、享譽國際的讀者文摘雜誌，也在其當年度之「亞洲非常品牌」的調查報告中，於 36 個產品類別、數百家知名企業中，頒予台北晶華酒店「台灣區飯店類首獎」。

二、公司組織

(1) 組織系統圖

(2)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經理人之姓名、主要經(學)歷、選(就)任日期、任期及本人、配偶與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基準日為 89/5/17)

職 稱	姓 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選(就)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數		主 要 (學) 經 歷	
				股 數	比率(%)	股 數	比率(%)	股 數	比率(%)		
董事長	潘孝銳	86.06.27	3 年	1,199,749	0.40	1,524,288	0.35	1,910,437	0.44	國立同濟大學畢業 (88.03.18 解任副董事長) (89.04.19 董事會決議為續任董事長)	
副董事長	潘思源	86.06.27	3 年	26,703,999	8.90	29,022,547	6.73	-	-	政治大學、哥倫比亞大學研究所 (88.03.18 任副董事長)	
董事	黃雅仙	86.06.27	3 年	1,545,000	0.52	1,910,437	0.44	1,524,288	0.35	台南第一女子中學	
董事	潘思亮	86.06.27	3 年	29,800,499	9.93	55,583,166	12.89	-	-	柏克萊大學、哥倫比亞大學研究所	
董事	黃宗仁	86.06.27	3 年	30,000	0.01	37,375	0.01	-	-	威斯康辛州立大學電腦資訊博士	
董事	謝忠弼	87.02.26	2 年 4 個月	300,000	0.08	345,000	0.08	-	-	台大法律系畢業	
董事	聯邦國際租賃(股)公司 代表人：林鴻堯	87.02.26	2 年 4 個月	1,080,000	0.30	3,053,250	0.71	-	-	聯邦建設(股)公司常務董事 註：聯邦銀行為聯邦國際租賃(股)公司 之持股 99.99% 大股東	
合 計				60,659,247	20.14	91,476,063	21.21				
監察人	李孔文	86.06.27	3 年	3,000	0.00	4,312	0.00	1,858,541	0.43	屏東農專	
監察人	晶燕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安琪	87.02.26	2 年 4 個月	10,000	0.00	11,500	0.00	-	-	美國花旗銀行服務品質部副總裁 註：晶燕國際(股)公司股東名稱： 山燕投資(股)公司, 南豐興企業(股)公司, 林陳素 花, 潘孝銳, 黃雅仙, 林壯遠, 林壯杰	
合 計				13,000	0.00	15,812	0.00				

職 稱	姓 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選(就)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數		主 要 (學) 經 歷
				股 數	比率(%)	股 數	比率(%)	股 數	比率(%)	
總 裁	潘思亮	80. 12. 23	-	29, 800, 499	9. 93	55, 583, 166	12. 89	-	-	柏克萊大學、哥倫比亞大學研究所
資深副總裁 兼財務長	林志興	89. 04. 27	-	862	0.00	862	0.00	210	0.00	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 (原財務長葉國政於 89. 04. 30 解任)
總經理	Rudiger Franz Albert Marten	89. 04. 24	-	-	-	-	-	-	-	Hotel Management School-Heidelberg Germany (原總經理葛瑞柏於 89. 04. 30 解任)
原總經理	杜尚平	79. 10. 11	-	-	-	-	-	-	-	Graduate From Geneva, Hotel School " Le Vieux Bois " (88. 10. 18 解任)
駐店經理	鄭家鈞	87. 09. 15		-	-	-	-	-	-	美國內華達大學拉斯維加斯分校 旅館碩士
行銷副總	徐芳	83. 10. 15	-	4, 000	0.00	8, 625	0.00	-	-	美國內華達大學旅館碩士
業務協理	姚隆琪	86. 04. 01	-	3, 000	0.00	-	-	-	-	政治大學英文系畢業
人事協理	朱順風	83. 10. 15	-	-	-	-	-	-	-	開南工商

三、公司資本及股份（含特別股）、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及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發行情形：

(1)公司資本及股份：本公司資本額額定為新台幣伍拾億元，概為記名之普通股，計伍億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壹拾元。

截至目前為止，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肆拾參億壹仟貳佰伍拾萬元。無特別股發行。

(2)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及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發行情形：無

參、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1) 業務範圍：

1. 本公司所經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如下：

- (1) 經營國際觀光旅館。
- (2) 附設中西餐廳、咖啡廳、夜總會、酒吧、會議廳、洗衣店、健身房、三溫暖、理髮、美容、商店（日用品、書刊、香菸、鮮花、手工藝品、紀念品等銷售）及停車場之經營。
- (3) 旅館管理之諮詢顧問業務。
- (4) 各種休閒育樂產業設施之諮詢診斷分析顧問業務。

2. 最近三年度主要服務項目之銷售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餐旅服務 收入	%	租賃收入	%	技術服務 收入	%	合 計	%
86 年度	2,346,533	90.69	233,371	9.02	7,562	0.29	2,587,466	100.00
87 年度	2,317,051	90.00	250,941	9.75	6,494	0.25	2,574,486	100.00
88 年度	2,285,815	89.35	264,349	10.33	8,066	0.32	2,558,230	100.00

(2)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及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3. 餐飲：包含下列各具特色的餐廳及酒吧，享受各種不同的佳餚及高水準之服務品質。

- (1) 晶華義大利餐廳：琳瑯豐富的義式開胃菜、冷盤、熱食、披薩、麵點及滿溢歡樂的現場音樂、卡拉OK，是一個深具異國風情與現代趣味的多元休憩站。
- (2) 中庭咖啡廳：在優雅的氣氛中，聆聽全天候的現場音樂演奏，享受道地的中西單點美餚，閒適心情油然而生。
- (3) 柏麗廳：全天候豐盛精緻的自助餐及時時舉辦的異國美食節，讓來客擁有興高采烈的食趣，庭園景緻佐以開闊明亮的空間，最適合舉行各類聚會。
- (4) 采逸樓：向以港式茶點及道地粵菜著稱，除了應景佳餚、大宴小酌，並備別具情趣的自助港式午茶迎賓。

- (5) 牛排屋：簡練烹調，忠實呈現出上選美國安格斯牛肉、鮮美海鮮與精緻沙拉吧的真實美味。
- (6) 鐵板燒：美國安格斯牛肉、鮮嫩海鮮之美味，在西式鐵板燒的巧藝烹調下，優雅呈現。
- (7) 上庭酒廊：偌大視野與悠揚樂聲中，各式飲料、調酒與簡餐伴來客談天或休憩，是繁忙生活中一道悠閒歇腳的長廊。
- (8) 采風軒：極至港式海鮮與鮑翅燕窩等美味，匠心獨具之裝潢與盡善殷勤的服務，使其自然成為晶華酒店傲人之代表性餐廳。
- (9) 麒麟日式料理：頂尖食材的生魚片、壽司、手卷、天婦羅、燒烤、甘味…等，在自助餐檯上宛如畫境，每桌還可品味紙火鍋的鮮雅食趣，另依節氣推出時令特選。
- (10) 晶華國際聯誼會及雅風健康俱樂部：集國際水準之專業化服務及經營管理，為房客、會員及其家屬貴賓提供餐飲、會議、健康諮詢、健身、按摩、美髮、美容、三溫暖、游泳等多功能服務，藉以提昇更精緻之生活品味。
- (11) 會議及宴會廳：一間大型宴會廳和六間高雅兼具特定功能的會議廳，適合 8 至 500 人之集會、社交活動或喜宴，並提供所需的器材及設備。
- (12) 客房餐飲：提供 24 小時的餐飲服務。

4. 客房：擁有 539 間寬敞豪華的住房，其中包括 60 間套房 (suite)。

5. 其他服務及設施：

- (1) 商務俱樂部-為商務旅客提供完善的設施和獨特的服務以使旅客得以運籌帷幄、掌握商機，所提供之多項超值權益為：自助式早餐、專屬商務中心及服務中心、免費使用會議室二小時……等。
- (2) 禮車服務-機場、各商業區或觀光區，均可安排禮車接送。
- (3) 精品商店街-除了匯集國際知名品牌的麗晶精品外，另有免稅商店，皆備有各類精美之舶來品，讓您享受購物之樂（內設有頂級日本料理店）。
- (4) 停車場-共有 250 個車位，專人管理，免除停車的困擾。
- (5) 露天溫水游泳池-備有 20 公尺長的室外游泳池，提供房客及俱樂部會員使用。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及提供地區：

本公司之營業項目係以餐旅服務收入、租賃收入及技術服務收入為主，就民國 88 年度而言，分別佔營業收入淨額之 89.35%、10.33% 及 0.32%，目前經營方式係以客房出租、供應餐飲並提供會議廳、夜總會及三溫暖等相關設施，無一不以客戶之最大滿意為宗旨。本公司提供客房服務之對象大致可分為本國旅客及外國旅客，最近三年度銷售之方式及客源國籍明細如下：

1.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服務對象之類別：(客房業務)

對象 年度	簽約商務旅客	簽約旅行社	特價活動旅客	本國旅客	其他	合計
86	51.88%	25.35%	13.78%	3.57%	5.42%	100.00%
87	53.80%	24.90%	10.70%	6.50%	4.10%	100.00%
88	55.98%	25.84%	9.12%	6.79%	2.27%	100.00%

資料來源：本公司自行統計之資料

2.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外籍來華旅客國籍之分配比例

國籍 年度	亞洲	美洲	歐洲	非洲	其他	合計
86	64.84%	12.83%	16.00%	0.23%	3.01%	100.00%
87	65.91%	19.49%	13.10%	0.14%	1.36%	100.00%
88	62.46%	22.43%	14.99%	0.05%	0.07%	100.00%

資料來源：本公司自行統計之資料

(2)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近幾年來，雖有全球金融風暴之衝擊，但我國經貿仍能持續穩定成長，國民所得水準已直逼歐、美、日等先進國家，加上政府推動各項重大公共建設，使國外來華商務考察及觀光人數呈現穩定成長的現象。另國人所得水準提

高，休閒蔚成風氣，國人對觀光旅館之需求日趨普遍化，基於對觀光旅館逐年成長之需求，於 88 年上半年，六福皇宮已加入營運行列，對外陸續開放 288 客房及餐飲等硬體設施，另外還有越來越多的本地飯店亦加入國際連鎖飯店之經營行列，以提高本身競爭力，例如華泰飯店加入美麗殿 (Meridien) 國際連鎖飯店集團、六福皇宮加入威斯登集團、來來飯店加入 Starwood、華國飯店加入洲際飯店集團等。

(3) 營業目標：

本公司對於客房收入方面仍以住房率第一為目標，而餐飲方面則仍採以往高貴不貴之訂價策略，以吸引更大之消費族群，預計 89 年度之營業目標如下：

單位：仟元

項 目	89 年度預測
餐旅服務收入	NT\$2,441,709
租賃收入	268,642
技術服務收入	890
合計	<u>NT\$2,711,241</u>

(4)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1) 2000 前瞻

展望 89 年，亞洲各國持續穩定復甦，美國經濟仍將穩健成長，全球經貿情勢樂觀，世界貿易量將隨之擴增，所伴隨而來之產業景氣回升，有利於我國出口持續擴張。

(2) 由於對外貿易將持續擴增，半導體景氣回升，電信通訊業蓬勃發展，民營電廠與高速鐵路計畫的執行，加上災後重建民間投資意願可望活絡，89 年公共投資更將因重建計畫逐漸邁入高峰而明顯成長。

(3) 在金融風暴和緩後，國際資金已有相當數量回流亞洲，我國經濟基本面佳，國際風險評估機構對我國投資環境評比名列前矛，國際資金 89 年將可繼續回流我國。

(4) 隨著政府自 87 年 6 月開始實施週休二日以來，積極推動國民旅遊，對休閒旅遊的風氣大為提昇，國人已日趨著重休閒旅遊，此舉亦顯示國內旅遊市場極俱開發潛力。

(5) 公司定位及企業形象深獲國內外消費者之肯定

向以設施完備、服務周到著稱的台北晶華酒店，日前第五度獲得「商

旅雜誌 (Business Traveller)」讀者評選為--「1999 台北市最佳旅館」，並在讀者文摘所舉辦的亞洲非常品牌調查中榮獲飯店類「最佳品牌表現獎」，由此可知台北晶華酒店受到國際商旅一致的肯定與喜愛，也顯示本酒店用心經營的成果。

2. 不利因素

- (1) 受限於旅館硬體之影響，供給量不易大幅成長。
- (2) 產業向東區移動：
 - A. 政府機關及新建之經貿辦公大樓大多集中於信義區，此現象對本公司在爭取商務旅客方面是一大挑戰。
 - B. 因應對策：
 - ⇒ 房價方面儘量保持彈性，以期符合客戶的預算。
 - ⇒ 提供產品的附加價值（例如：商務俱樂部的成立、免費早餐、免費停車、飯店至房客欲前往之目的地的接送、硬體及休閒設施的加強...等）。
 - ⇒ 飯店設施的升級。
 - ⇒ 鎖定旅行社的業務。
 - ⇒ 積極開拓本地市場。

目前本公司正陸續進行整修翻新，並藉由軟體面之加強（諸如不斷提昇服務品質、各式菜單之推陳出新、舉辦各國美食節...等），滿足客戶之需求及新鮮感，以提高競爭力。另透過旅館及各項休閒育樂事業之管理諮詢業務，以創造管理諮詢技術服務收入。此外，本公司正積極朝多角化經營邁進，以提昇服務項目之組合，增加競爭力，開拓未來的獲利空間。

三、最近三年度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86 年度	87 年度	88 年度
員 工 人 數	客 房 部	300	305	282
	餐 飲 部	533	540	533
	一 般 職 員	208	190	175
	合 計	1,041	1,035	990
平 均 年 歲		34	35	34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3.73	4.17	4.51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 士	---	---	---
	碩 士	0.65%	1%	1%
	大 專	26.27%	27%	35%
	高 中	43.39%	43%	42%
	高 中 以 下	29.69%	29%	22%

資料來源：本公司自行統計之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主要係以提供住房及餐飲等服務之觀光旅館業，非屬高度污染性之重工業，故無嚴重之環境污染問題，且本公司對公共環境之維護不遺餘力，自開業以來，即規劃購建相關之鍋爐集塵設備、污水處理設備及廚房除油煙污染水洗設備等相關防治污染設施，且為加強對環境之保護，本公司並陸續購置相關防治污染設備以進行有關之工程發包作業，上述設備由工程部負責其檢測及維護。

(1) 最近二年度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

	<u>87</u> 年 度	<u>88</u> 年 度
1. 污染狀況:	●放流水之生化需氧量及化學需氧量超過標準值。	●公司未設置廢水處理專責人員。
2. 賠償對象或處分單位:	台北市政府環保局	台北市政府環保局
3. 賠償金額或處分情形:	NT\$60,000 (由承包商繳納)	NT \$30,000 (由承包商繳納)
4. 其他損失:	無	無

(2) 因應對策:

■ 擬採行改善措施部份

改善計劃:

- A. 民國 87 年 12 月 7 日台北市政府環保局至本公司放流口處採水樣測試，結果發現生化需氧量及化學需氧量超過標準值，遭該局以 \$60,000 元罰款。經調查該項污染源係因廚房夜間清潔承包商於清洗油煙風管時，使用有毒性之清潔劑，致使污水廠微生物大量死亡所致。目前已要求夜間清潔包商改用較溫和之清潔劑；並委託顧問公司將污水處理池全部清洗一次，重新培養微生物，並於民國 88 年 3 月 12 日完全恢復正常，再將水質報告送至台北市政府環保局。另本次事件發生時，污水廠操作顧問公司並未事先查察及處理，故依合約規定，由顧問公司於民國 88 年 1 月 26 日代繳該筆罰款。另外向各單位宣導及加強廢水減量措施，以期達到更良好之水質排放標準。
- B. 民國 88 年 10 月至 11 月間，台北市環保局檢查人員來本公司查察廢污泥處理情況達 12 次，每次均未見本公司廢水處理專責顧問人員，故依違反水污染防治法第 21 條處以 NT\$30,000 元罰款。由於本公司廢水處理操作係委託外包商處理（包含廢水處理專責人員），此項罰款已由承包商負責繳納。事件發生後，承包商立即撤換該廢水處理專責人員，並另派人員擔任本公司廢水處理專責人員，且向台北市政府環保局申請變更核可。

(3) 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項目 \ 年度	民國 89~91 年度
擬購置之防治污染設備或支出內容	廢污水接入下水道工程
預計改善情形	符合現階段環保標準
資本支出金額	NT\$ 7,000,000
改善後對淨利的影響	工程完工後兩年度則約增加折舊費用 \$1,273,000
改善後對競爭地位之影響	有助於提升公司形象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一向視員工為最大資產，公司經營之好壞乃取決於員工之向心力，因此本公司對於員工之權益與福利特別重視，並未發生任何勞資糾紛。本公司未來仍維持一貫原則，除依政府規定辦理勞工保險、全民健保及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外，且每年定期辦理員工旅遊活動，設有醫務室，並提供員工休息室以方便員工於空班時有一休息之場所，且備有過夜宿舍，方便夜班及遠地員工過夜使用等相關福利，相信可保持良好之勞資關係。

(二) 最近二年度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三) 目前及未來因勞資糾紛可能發生之損失及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設定地上權合約	台北市政府	民國 73 年 5 月 11 日 ~ 民國 123 年 5 月 10 日	本公司每年應依公告地價之 1.5% 支付租金予台北市政府，約定之租金如不足台北市政府繳納地價稅時，應按該地每年實際繳納地價稅金額調整。期滿時，本公司不得任意拆除附著於建築物之固定設備，並應將房屋連同固定設備一併無條件轉歸台北市政府。	契約期滿時，本公司不得任意拆除附著於建築物之固定設備，並應將房屋連同固定設備一併無條件轉歸台北市政府。
技術服務合約及旅館管理顧問與行銷合約	香港麗晶國際旅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麗晶公司）	自開業日起至第拾個年度之 12 月 31 日（其後因麗晶公司股權於 82 年度為四季旅館集團所購，經考量乃於 82 年 2 月 13 日經雙方協議修訂合約內容如右：）	1. 飯店英文名稱由「Regent Taipei」變更為「Grand Formosa Regent」。 2. 由原經營管理合約關係，變更為顧問與行銷服務關係。 3. 合約期間與服務費 (1) 合約期間：自民國 82 年 1 月 1 日起至民國 89 年 12 月 31 日止。 (2) 服務費： A. 基本服務費及獎勵金變更為固定金額給付方式，至民國 87 年 12 月止每月支付美金 156 仟元。 B. 行銷服務費：相當於旅館房間收入 0.75% 之美金。 C. 集中訂房費用：經由麗晶訂房系統所訂房間收入 2% 之美金。	無
租賃契約	多友免稅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79 年 7 月 16 日 ~ 民國 89 年 7 月 15 日	出租晶華酒店地下第 1~2 層，第一年每月租金 \$10,504 仟元，同期間大樓公共管理費 \$1,000 仟元；第二年至第四年每月租金 \$11,029 仟元，同期間之大樓公共管理費 \$1,050 仟元；第五年起，租金及大樓公共管理費每年調高 5%。	無
租賃契約	保士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88 年 9 月 1 日 ~ 民國 91 年 8 月 31 日	出租晶華酒店地下第 4~5 層，每停車位每月計 \$10 仟元，若承租人調高停車費時，租金亦應依停車費調高之比率調整。	無

七、訴訟或非訟事件：

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達 10% 以上之大股東目前尚無重大訴訟：無。

肆、營業及資金運用計劃

一、本年度產銷計劃

本公司經營之晶華酒店開幕至今已即將邁入第十週年，每年之營業額或稅前純益均穩定成長，且本公司在全體員工努力下，住房率仍持續高居八十八年度全國國際觀光旅館之第一名，實屬難得。展望八十九年，為使本公司更具競爭力，茲就主要客房及餐飲收入之經營方針、重要產銷政策及經營目標說明如下：

(一) 經營方針：

1. 擴大餐飲面積，持續客房及餐飲設施之維護及裝修作業，提升服務品質。
2. 規劃滿足客戶需求之商品及服務，適度調整售價，提高產品附加價值，增加競爭力。
3. 繼續掌握日本客源，拓展歐美、東南亞等國之市場，推動多元化之整合服務。
4. 積極舉辦各項餐飲及客房促銷活動，以提高客房及餐飲之市場佔有率。
5. 加強專業人員之引進及培訓，提高經營績效。

(二) 重要產銷政策：

1. 客房收入

(1) 產品

A. 於去年底規劃完成之商務俱樂部 (Executive Club)，得以提供更高品質的尊榮商務服務，包括：精緻早餐、小型會議室、閱覽室、個人電腦區、商務中心...等多元化的設備，於住宿期間參加商務樓層的客人，皆可享有自助早餐、衣服洗燙、簡餐及飲料...等多項免費的全天候服務。因此，可提高平均房價，以期增加客房的收入。

B. 已陸續在所有的客房中完成下列資訊設備，以滿足商務旅客的需求：
⇒ Bridge 國際財經頻道
⇒ MLC (MagiNet Laptop Connector)
⇒ MITV (MagiNet Internet TV)

(2) 價格

由於日本客源為本公司之重要客層，對此乃將雙人房 (Twin) 之房價較為調高約 3.8%。而套房部份，精緻套房則調高與其他飯店同等級套房相仿之價位。

(3) 促銷

- A. 淡季特惠專案。
- B. 紘書回饋專案。
- C. 每隔月之紘書活動，每年之紘書週及紘書之夜。
- D. 合約公司之宴會。
- E. 旅行社感謝週。
- F. 馬爹利高球名人逐洞賽。
- G. 泰瑞法克斯慈善路跑賽。
- H. 與 Four Seasons 集團之全球連鎖飯店共同促銷計劃。
- I. 至美國、歐洲、香港、新加坡及日本等地做業務拜訪。

2. 餐飲收入

(1) 產品

為了鞏固本酒店既有之市場地位，不僅要徹底執行年度維護及重新改裝之作業，還要有獨特的裝潢設計以及設施的更新，例如：

- ◆四樓會議室將於今年七月間進行重新裝修。
- ◆宴會廳已於八十八年七月完成全面裝修。
- ◆完成柏麗廳增設開放式廚房，將廚房設備空間機能精緻化，增加用餐區的桌位數，以盡效益。
- ◆將麒麟日本料理自助式餐廳改為會議貴賓廳。

(2) 價格

餐飲的主要目標，在於將本酒店定位為價格公道，且服務、品質第一（物超所值），八十九年之定價如下：

- A. 預算中的平均消費類似於八十八年度，且將積極壓低進貨成本。
- B. 在一些重要的節慶中（如：聖誕節、新年、母親節、情人節等），將其特製的套餐中，提高定價，並附贈如：免費的飲料、鮮花、蛋糕等。
- C. 宴會部方面，婚宴將增加附加價值，以提高價位。

(3) 促銷/美食節

除了十個餐廳外，八九年另有美食節活動以帶動整個客房部之業務。配合各國當地的文化、娛樂活動、特有的名品等，來推廣各國特有之美食。八九年預定之美食節如下：

- A. 三月份之琉球美食節。
- B. 四月份之義大利美食節。

- C. 五月份之泰國美食節
- D. 六月份之夏威夷美食節暨美國美食節。
- E. 七月份之法國美食節。
- F. 九月份之歐洲美食節。
- G. 十月份之加拿大美食節。
- H. 十一月份之薄酒來美酒華會。
- I. 聖誕節暨新年專案。

(三) 營運目標：

1. 客房收入

八十九年之目標經由評估淡、旺季等特定期間及合約公司與團體訂房等各項因素後，仍以維持高房價和高住房率為走向。換言之，整個八十九年度之目標，為住房率第一。

2. 餐飲收入

預計八十九年度整體行銷策略上，本公司仍秉持一貫積極之態度來爭取更多之業務，且維持本酒店在市場上之佔有率。

(四) 本年度第一季實際產銷狀況已達成預算百分比

單位：仟元

收入項目	89 年度預算	截至 89 年第一季止 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	
		已達數額	已達百分比
租賃收入	\$268, 642	\$66, 904	24. 90%
餐旅服務收入	2, 441, 709	607, 492	24. 88%
技術服務收入	890	890	100. 00%
合 計	\$2, 711, 241	\$675, 286	24. 91%

二、本年度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長期投資計劃

本公司於民國 89 年 4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原持有中港晶華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 190,000 仟股，出售價格為每股 7.5 元，致產生處分投資損失 \$102,894 仟元。

三、研究與發展

本公司因行業特性並未設有研究發展部門，惟本公司提供顧客之產品-客房與餐飲皆由各營業單位負責研發，無時不以“如何提高服務品質”為依歸，不斷改良，以成為市場之領導者為目標。例如：為方便客戶存放貴重物品，除了於本公司大廳設有免費保管箱可供使用外，並特別斥資於每間客房內再設置一個保險箱供客人使用，另外如客房內之財經及電影頻道之裝設、客房用品之提升、特設女性專用樓層、禁煙樓層、常客積點回饋特惠專案、語音留言系統等項目，且強化美國、歐洲、香港、新加坡及日本商務旅客之推展，並力求服務品質之提高，皆是客房部研發之成果；餐飲部份則要求菜單不斷更新、去蕪存菁，並高薪禮聘國外大廚不定期舉辦各項美食節，以提升飯店之餐飲水準。

於上述之硬體服務外，於軟體之客戶接觸技巧方面，本公司今年由新加坡之專業旅館訓練機構(TSA)引進一系列之旅館專業課程。例如：二月中的基礎級(Basic Selling Skill)與進階級(Essential Selling Skill)之業務技巧訓練，以提昇業務人員之銷售技巧，得以在競爭的市場中充份掌握客戶動態。於四月初並授以第一線之客房訂房組人員 Up-sell 課程，此成效卓越並創造成績斐然之銷售成果，將擴展此訓練至前檯之櫃檯接待人員，此課程的成功對於提高平均房價極有助益。另一訓練課程為針對中高級主管的服務品質管理課程(Service Quality Management)，此課程將有助於各崗位主管繼續維持晶華酒店優良之服務品質以邁向一個里程碑。

四、資金運用計劃

(1)本年度擬擴充業務或廠房設備之計畫內容、資金來源、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八十九年度以自有資金投入約1.6億元進行下列各項整修裝潢等事宜。

(一)位於四樓的六間會議貴賓廳將於今年七月進行全面裝修。

(二)將麒麟日本料理自助式餐廳改為會議貴賓廳。

(三)整修二十樓晶華國際聯誼會的酒吧區域，期以提供會員及房客更多功能化的尊榮服務。

預期可能產生效益：

藉由更新現有客房及餐飲部門之相關設施，使賓客至晶華酒店消費時，能享受嶄新及更舒適之硬體設施，以維持市場上之佔有率及促進營業額之成長。

(2)前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計畫、前各次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計畫尚未完成及最近二年度資金運用計畫預計效益尚未顯現者之分析：無此情形。

伍、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1. 資產負債表資料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項 目		84 年 度	85 年 度	86 年 度	87 年 度	88 年 度
流 動 資 產		\$ 818,942	\$ 1,295,321	\$ 1,842,775	\$ 1,577,094	\$ 1,626,279
固 定 資 產		1,875,733	1,727,979	1,634,446	1,563,904	1,461,537
其 他 資 產		35,187	45,237	77,868	42,649	53,918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430,733	400,865	470,151	381,027	395,713
	分 配 後	436,884	412,367	476,325	381,027	395,713 (註)
長 期 負 債		197,165	46,269	58,681	64,670	57,497
股 本		2,500,000	3,000,000	3,750,000	4,312,500	4,312,500
資 本 公 積		148	203	269	278	36,127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851,645	1,197,476	893,269	157,640	684,527
	分 配 後	345,494	435,974	324,595	157,640	684,527 (註)
資 產 總 額		4,574,831	5,271,968	5,841,576	5,611,035	6,142,137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1,223,038	1,074,289	1,198,038	1,140,617	1,108,983
	分 配 後	1,229,189	1,085,791	1,204,212	1,140,617	1,108,983 (註)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3,351,793	4,197,679	4,643,538	4,470,418	5,033,154
	分 配 後	3,345,642	4,186,177	4,637,364	4,470,418	5,033,154 (註)

註：民國88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會核議。

2. 損益表資料：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84 年度	85 年度	86 年度	87 年度	88 年度
營業收入	\$2, 354, 883	\$2, 439, 87 ⁹	\$2, 587, 466	\$2, 574, 486	\$2, 558, 230
營業毛利	841, 706	901, 740	1, 039, 155	992, 119	1, 080, 789
營業淨利	580, 441	621, 940	771, 307	669, 691	779, 643
利息收入	2, 426	14, 180	15, 042	24, 427	1, 370
利息費用(註 1)	(52, 376)	(20, 251)	(7, 626)	(8, 588)	(7, 164)
稅前淨利(虧損)	438, 997	780, 143	622, 371	(71, 018)	653, 714
稅後淨利(虧損)	455, 844	852, 037	457, 361	(166, 946)	562, 736
每股盈餘(虧損)(元)	1. 82	2. 84	1. 22	(0. 39)	1. 30
追溯調整後每股盈餘(虧損)(元)(註 2)	1. 06	1. 97	1. 06	(0. 39)	1. 30

註 1：各年度利息資本化金額如下：

84 年 度	\$ 290 仟元
85 年 度	420 仟元
86 年 度	—
87 年 度	—
88 年 度	—

註 2：係依截至民國 87 年底止已辦理之盈餘轉增資股數追溯調整計算之每股盈餘。

3.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簽證年度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84 年	賴春田、蔡金拋	保留意見，所得稅會計原則變動。
85 年	賴春田、蔡金拋	無保留意見。
86 年	賴春田、蔡金拋	無保留意見。
87 年	賴春田、蔡金拋	無保留意見。
88 年	賴春田、蔡金拋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4 年度	85 年度	86 年度	87 年度	88 年度					
財務比率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6.73	20.37	20.51	20.33	18.06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186.69	242.92	284.10	285.85	344.37					
能力 債 債	流動比率 (%)	190.13	323.13	391.95	413.91	411.64					
	速動比率 (%)	183.30	315.70	384.33	398.79	397.52					
	利息保障數 ()	9.33	38.03	82.61	(7.27)	92.2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6.27	24.71	26.05	28.68	31.47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	14	15	14	13	12					
	存貨週轉率(次)	30.81	28.90	26.01	21.85	22.32					
	平均售貨日數	12	13	14	17	16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26	1.41	1.58	1.65	1.7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1	0.46	0.44	0.46	0.4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23	17.31	8.33	(2.80)	9.67					
	股東權益報酬率(%)	14.58	22.57	10.35	(3.66)	11.84					
	占實收資本比率 %	23.22	20.73	20.57	15.53	18.08					
	稅前純益(淨損)	17.56	26.00	16.60	(1.65)	15.16					
	純益率(%)	19.36	34.92	17.68	(6.48)	22.00					
	每股盈餘(虧損)(元)(註2)	1.06	1.97	1.06	(0.39)	1.30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193.62	228.11	202.17	198.01	244.04					
	現金流量當比率(%)	452.72	641.55	861.04	889.69	781.89					
	現金再投資比率(%)	16.94	16.37	15.14	11.98	14.88					
度	營運度	2.46	2.36	2.02	2.15	1.92					
	財務度	1.10	1.03	1.01	1.01	1.01					

註：

1. 上開重要財務比率之計算公式請 次頁。
2. 每股盈餘(虧損)係依截至民國 87 年底止辦理之盈餘轉增資股數追溯調整計算之
每股盈餘(虧損)。

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1) 負債佔資產比率 $\text{負債總額}/\text{資產總額}$ 。
- (2)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text{股東權益淨額} + \text{長期負債(註1)})/\text{固定資產淨額}$ 。

2、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text{流動資產}/\text{流動負債}$ 。
- (2) 速動比率 $(\text{流動資產} - \text{存貨} - \text{預付費用})/\text{流動負債}$ 。
- (3) 利息保障數 $\text{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text{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text{銷貨淨額}/\text{各期平均應收款項餘額}$ 。
- (2) 平均收現日數 $365/\text{應收款項週轉率}$ 。
- (3) 存貨週轉率 $\text{銷貨成本(註2)}/\text{平均存貨額}$ 。
- (4) 平均售貨日數 $365/\text{存貨週轉率}$ 。
- (5) 固定資產週轉率 $\text{銷貨淨額}/\text{固定資產淨額}$ 。
- (6) 總資產週轉率 $\text{銷貨淨額}/\text{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text{稅後損益} + \text{利息費用} (1 - \text{稅率}) / \text{平均資產總額}$ 。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text{稅後損益}/\text{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 (3) 純益率 $\text{稅後損益}/\text{銷貨淨額}$ 。
- (4) 每股盈餘 $(\text{稅後淨利} - \text{特別股股利})/\text{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text{流動負債}$ 。
- (2) 現金流量當比率 $\text{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text{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現金股利}) / (\text{固定資產毛額} + \text{長期投資} + \text{其他資產(註3)} - \text{營運資金})$ 。

6、度

- (1) 營運度 $(\text{營業收入淨額} - \text{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text{營業利益}$ 。
- (2) 財務度 $\text{營業利益} / (\text{營業利益} - \text{利息費用})$ 。

註1：計算此項公式時，長期負債僅將長期借款列入計算。

註2：計算此項公式時，銷貨成本僅將餐飲成本列入計算。

註3：原民國83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揭示之「其他資產」科目，已依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於民國84年頒訂之「一般行業統一適用會計科目及代號」要求予以重分類，便與民國87年度比較。

三、最近二年度每股淨值、盈餘、股利及市價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年 度	87 年度	88 年度
每 股 市 價	普 通 股	最 高	46.9	22.1
		最 低	15.4	14.5
每 股 特 別 股		最 高	-	-
		最 低	-	-
每 股 淨 值		分 配 前	10.37	11.67
		分 配 後	10.37	10.67
每 股 盈 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431,250,000	431,250,000
	每 股 盈 餘	追 溯 調 整 前	-0.39	1.30
		追 溯 調 整 後 (註1)	-0.39	1.30
每 股 股 利 (註2)		現 金 股 利	-	1.00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註 1：係依截至民國 87 年底止之盈餘轉增資股數追溯調整計算而得。

註 2：民國 88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核准。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查核報告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六、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七、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

(1)重大資本支出及其資金來源之檢討與分析：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87年度	88年度	89年度	90年度	91年度	92年度	93年度
新增設備、營業器具及改進客房設施	自有資金	93.12	\$1,083,448	\$132,675	\$135,470	\$156,303	\$129,000	\$150,000	\$180,000	\$200,000

(二)預期可能產生意效：

1.預計可增加之產銷量、值及毛利：不適用。

2.其他效益：藉由更新現有客房及餐飲部門之相關設施，使賓客至晶華酒店消費時，能享受嶄新及更舒適之硬體設施，以維持市場上之佔有率及促進營業額之成長。

(2) 流動性分析

(一)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說明：

項目	年 度	87 年 度	88 年 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98.01%	244.04%	23.25%
現金流量 當比率		889.69%	781.89%	(12.12%)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98%	14.88%	24.2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增減比例未達 20%者，無須分析)				
1. 本期現金流量比率較前期增加，主係因上期支付暫繳及扣繳稅額較本期為多約 7,000 萬元，再加上本期無須支付麗晶公司基本服務費及獎勵金，因而本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上期增加所致。				
2. 本期之現金再投資比率較前期增加，主係因本公司於民國 88 年底大量固定資產達耐用年限而處分，致固定資產毛額下降，加上如 1.所述本期營業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入又較上期多所致。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 金流入(出) 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 34,743	\$ 941,039	(\$ 945,311)	\$ 30,471	—	—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國際觀光旅館，為維持高品質之服務及提供住客一流之設施，須不斷加強對人員之訓練及對建築物等硬體設備之維護，方能保持一流水準，故本公司對營運資金需求，主要係人事費用及飯店整體設施改良之相關支出。由於公司營業額已穩定成長，致營運資金充 ，且流動資產遠大於流動負債，預估未來資金來源應不 。

(3)經營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及分析	87 年度	88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變動分析說明
營業收入淨額		\$ 2,574,486	\$ 2,558,230	(\$ 16,256)	(0.63%)	
營業成本		(1,582,367)	(1,477,441)	(104,926)	6.63%	
營業毛利		992,119	1,080,789	88,670	8.94%	
營業費用		(322,428)	(301,146)	21,282	6.60%	
營業淨利		<u>669,691</u>	<u>779,643</u>	<u>109,952</u>	16.42%	
營業外收入						
利息收入		24,427	1,370	(23,057)	(94.39%)	(一)
投資收益		497	1,800	1,303	262.17%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2	35,852	35,840	298,666.67%	(二)
處分投資利益		25,614	20,049	(5,565)	(27.13%)	
短期投資市價回升利益		–	62,448	62,448	100.00%	(三)
項收入		<u>10,431</u>	<u>28,158</u>	<u>17,727</u>	169.95%	(四)
		<u>60,981</u>	<u>149,677</u>	<u>88,696</u>	145.45%	
營業外支出						
利息費用		(8,588)	(7,164)	1,424	16.58%	
投資損失		(791,275)	(263,488)	527,787	66.70%	(三)
項支出		<u>(1,827)</u>	<u>(4,954)</u>	<u>(3,127)</u>	(171.15%)	
		<u>(801,690)</u>	<u>(275,606)</u>	<u>526,084</u>	65.6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		(71,018)	653,714	724,732	1,020,.49%	
所得稅費用		<u>(95,928)</u>	<u>(90,978)</u>	<u>4,950</u>	5.16%	
本期淨利(損)		<u>(\$ 166,946)</u>	<u>\$ 562,736</u>	<u>\$ 729,682</u>	437.0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增減比率未達 20% 及 對金額未達 \$10,000 者，免予分析，其分析請 次頁。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

- (一) 利息收入：主係因上期將剩餘資金大多投資於商業本票，而本期改變其投資標的，將資金投資於基金，致本期利息收入較上期大幅減少。
- (二)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主係因出售土地予中港晶華之利益於本期實現\$35,842 仟元所致。
- (三) 短期投資市價回升利益/投資損失：因本期股市回穩，致無須提列短期投資跌價損失，反而產生回升利益，加以各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亦較上期減少，致本期投資損失較上期大幅減少。
- (四) 項收入：主係本期將達觀休閒會館之經營權及相關債權、債務移轉予東華，因而認列收入\$5,266 仟元，此外，代採購物品收取手續費收入較上期增加約\$10,000 仟元所致。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八十八年度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目 錄		89
二、關係企業概況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90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91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91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91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92~93
三、關係企業營運概況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93

(2)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八十八年度(自八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相關法令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本公司編製之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無 或 之情形。

公司名稱：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富美

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二十日

(3) 關係報告書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八十八年度關係報告書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目 錄		121
二、聲明書		122
三、關係報告書會計師 核報告		123
四、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之關係概況		124
五、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之交易往來情形		
(一)進、銷貨交易情形		124
(二)財產交易情形		124
(三)資金融通情形		124
(四)資產租賃情形		125
(五)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125
六、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之背書保證情形		125
七、其他對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25

二、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將掌握內外在環境變化，以求 繼經營及長遠發展，並兼顧穩定之股利，據以決定盈餘分配之數額及種類。本公司年度決算之盈餘除依法提列應繳納所得稅，並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分配或保留之。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紅利百分之一，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零點五，其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並提撥股東股利百分之五十以上，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股利之百分之十。

註：上開股利政策業經董事會通過，尚待股東會核議。

(2) 未來三年之股利發放計劃：

本公司未來三年股利之發放，依據章程內所訂之股利政策，以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提撥股東股利百分之五十以上，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股利之百分之十。並考量資金運用狀況，擬訂當年度適當之現金與股票股利比例。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過去二年度與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特別註明者外）

項目	年度	87 年度	88 年度	89 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 3,750,000	\$ 4,312,500	\$ 4,312,500
本年度配股 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元）	0	0	1.0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15	0	0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	0	0
營業績效 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 669,691	\$ 779,643	\$ 875,83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13.17%)	16.42%	12.34%
	稅後純（損）益	(\$ 166,946)	\$ 562,736	\$ 851,700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136.50%)	437.08%	51.35%
	每股（虧損）盈餘（元）	(\$ 0.39)	\$ 1.30	\$ 1.97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131.97%)	433.33%	51.54%
擬制性每 股盈餘及 本益比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 數）	(1.39%)	7.25%	9.86%
	若盈餘轉增資 擬制每股虧損（元）	(\$ 0.48)	-	-
	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1.71%)	-	-
	若未辦理 擬制每股盈餘	-	-	-
	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	-	-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 且盈餘轉增資 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 0.48)	-	-

註：

1. 上開預估或擬制資料所依據之各項基本假設如下：

- (1) 民國 89 年度預估之股息配發狀況，係依據本公司民國 89 年 4 月 19 日董事會之決議。
- (2) 民國 89 年度預估之營業績效變化情形所採用之數據，係依據本公司民國 89 年度之財務預測資料列示。
- (3) 民國 89 年度預估之年平均每股市價係採 89 年 1 月 1 日至 5 月 18 日（會計師核閱日）止之實際平均每股市價。
- (4) 各年度計算擬制性資訊所使用之稅率係依法定稅率 25% 估計。
- (5) 利率係按中國國際商業銀行一年期一般放款利率估計。

2.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之擬制每股盈餘 稅後純益-設算現金股利應負擔利息費用 $(1 - \text{稅率}) / \text{當年月底發行股份總數} - \text{盈餘配股股數}$

：設算現金股利應負擔利息費用 盈餘轉增資數額 一年期一般放款利率

：盈餘配股股數：係就前一年度盈餘配股所增加股份之股數

3. 年平均本益比 年平均每股市價/年度財務報告每股盈餘。

公司負責人：

經理：

承辦人：

會計師 核意見：

本表所使用之歷史性財務資料及計算擬制性資訊所依據之基本假設，業經本會計師 核無 。

簽證會計師：

三、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聲明書

日期：89年4月26日

本公司民國88年1月1日至88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1. 本公司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階層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性及相關法令之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保。
2. 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能，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3. 本公司係依據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訂頒「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要點」(以下簡稱「實施要點」)規定之內部控制有效性之斷項目，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實施要點」所採用之內部控制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實施要點」之規定。
4. 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5. 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上開期間的內部控制制度，包括與營運之效果及效率、財務報導之可性及相關法令之循有關的內部控制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6. 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
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等不法情事，將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7. 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89年4月26日董事會通過，出董事4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潘孝銳

簽章

總經理：潘思亮

簽章

(2)經要求需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88年及8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資產									
	88年12月31日 金額	88年12月31日 %	87年12月31日 金額	87年12月31日 %	88年12月31日 金額	88年12月31日 %	87年12月31日 金額	87年12月31日 %	88年12月31日 金額	88年12月31日 %	87年12月31日 金額	87年12月31日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34,743	1	\$ 70,860	1	2120 應付票據		\$ 16,491	-	\$ 6,610	-								
1110 短期投資(附註四(二)及十二)	1,436,830	24	1,338,333	24	2140 應付帳款		87,370	1	68,093	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三))	6,537	-	5,857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八))		45,257	1	-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及五)	76,313	1	71,163	1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五)		165,558	3	204,364	4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五)	18,623	-	33,300	1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42,734	1	70,602	1								
120X 存貨(附註四(四))	17,632	-	19,628	1	2260 預收款項		18,319	-	15,578	1								
1250 預付費用	22,367	-	19,814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9,984	-	15,780	-								
128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八))	13,234	-	18,13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95,713	6	381,027	7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626,279	26	1,577,094	28	長期負債													
基金及長期投資					2460 長期遞延收入		57,497	1	64,670	1								
1421 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五)及十二)	2,742,214	45	2,161,605	38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57,497	1	64,670	1								
14XX 基金及長期投資合計	2,742,214	45	2,161,605	38	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附註四(六))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九))		107,541	2	109,309	2								
成本					2820 存入保證金		234,259	4	235,796	4								
1521 房屋及建築	1,674,233	27	1,861,793	33	2880 其他負債 - 其他(附註五)		313,973	5	349,815	6								
1544 電腦通訊設備	21,283	1	16,604	1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655,773	11	694,920	12								
1546 污染防治設備	16,184	-	15,884	-	2XXX 負債總計		1,108,983	18	1,140,617	20								
1551 運輸設備	3,895	-	3,328	-	股東權益													
1561 辦公設備	5,118	-	14,200	-	2810 股本(附註四(十))		4,312,500	70	4,312,500	77								
1571 營業器具	69,040	1	73,164	2	3110 普通股股本		36,127	1	278	-								
1681 其他設備	608,017	10	907,442	16	2820 資本公積		157,640	2	266,411	5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2,397,770	39	2,892,415	52	3240 處分資產增益		526,887	9	(108,771)	(2)								
15X9 減：累計折舊	(1,002,913)	(16)	(1,332,666)	(2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四(十一))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四(七)、五及七)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66,680	1	4,155	-	3350 未分配盈餘(附註四(十二))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461,537	24	1,563,904	28	3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5,033,154	82	4,470,418	80								
無形資產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七))	258,189	4	265,783	5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258,189	4	265,783	5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2,471	-	2,095	-														
1830 遷延費用	-	-	21	-														
1860 遷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八))	43,537	1	32,623	1														
1880 其他資產 - 其他	7,910	-	7,910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53,918	1	42,649	1														
1XXX 資產總計	\$ 6,142,137	100	\$ 5,611,035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賴春田、蔡金拋會計師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二十日查核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88年及8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88 年 度	87 年 度
	金 額	%
營業收入		
4310 租賃收入	\$ 264,349	10
4410 餐旅服務收入	2,285,815	90
4650 技術服務收入(附註五)	8,066	-
	<u>2,558,230</u>	<u>100</u>
營業成本		
5310 租賃成本(附註五)	(29,454)(1)	(38,135)(1)
5410 餐旅服務成本	(1,444,867)(56)	(1,540,440)(60)
5650 技術服務費用	(3,120)	(3,792)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1,477,441)(57)	(1,582,367)(61)
5910 營業毛利	<u>1,080,789</u>	<u>43</u>
營業費用(附註五)		
6100 推銷費用	(39,740)(2)	(40,956)(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61,406)(10)	(281,472)(1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01,146)(12)	(322,428)(13)
6900 營業淨利	<u>779,643</u>	<u>31</u>
營業外收入		
7110 利息收入	1,370	-
7120 投資收益	1,800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35,852	1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20,049	1
7240 短期投資市價回升利益(附註四(二))	62,448	3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五)	28,158	1
7100 營業外收入合計	<u>149,677</u>	<u>6</u>
營業外支出		
7510 利息費用	(7,164)	-
7520 投資損失(附註四(二)(五))	(263,488)(11)	(791,275)(31)
7880 什項支出	(4,954)	-
7500 營業外支出合計	(275,606)(11)	(801,690)(31)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	653,714	26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八))	(90,978)(4)	(71,018)(3)
9600 本期淨利(損)	<u>\$ 562,736</u>	<u>22</u>
簡單每股盈餘(虧損)(附註四(十三))		
9750 本期淨利(損)	<u>\$ 1.30</u>	<u>(\$ 0.39)</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賴春田、蔡金拋會計師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二十日查核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88年及8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合	計
			法定盈餘	(待彌補虧損)	未分配盈餘			

87年度

87年1月1日餘額		\$3,750,000	\$ 269	\$220,682	\$ 672,587	\$4,643,538		
8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45,729	(45,729)	-		
員工紅利		-	-	-	(4,116)	(4,116)		
董監酬勞		-	-	-	(2,058)	(2,058)		
股票股利		562,500	-	-	(562,500)	-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轉列資本公積		-	9	-	(9)	-		
87年度淨損		<u>-</u>	<u>-</u>	<u>-</u>	(<u>166,946</u>)	(<u>166,946</u>)		
87年12月31日餘額		<u>\$4,312,500</u>	<u>\$ 278</u>	<u>\$266,411</u>	<u>(\$ 108,771)</u>	<u>\$4,470,418</u>		

88年度

88年1月1日餘額		\$4,312,500	\$ 278	\$266,411	(\$ 108,771)	\$4,470,418		
8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108,771)	108,771	-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轉列資本公積		-	35,849	-	(35,849)	-		
88年度淨利		<u>-</u>	<u>-</u>	<u>-</u>	<u>562,736</u>	<u>562,736</u>		
88年12月31日餘額		<u>\$4,312,500</u>	<u>\$ 36,127</u>	<u>\$157,640</u>	<u>\$ 526,887</u>	<u>\$5,033,154</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賴春田、蔡金拋會計師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二十日查核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88年及8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88 年 度	87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淨利(損)	\$ 562,736	(\$ 166,946)
調整項目		
呆帳損失	384	901
短期投資市價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62,448)	139,770
處分短期投資利益	(20,049)	(25,61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263,488	651,505
折舊費用	200,019	212,501
處分固定資產淨(利)損	(34,495)	1,337
營業器具轉列費用數	13,522	13,049
各項攤提	7,615	7,827
<u>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u>		
應收票據	(680)	8,453
應收帳款	(5,534)	14,026
其他應收款	14,677	(21,381)
存貨	1,996	(2,751)
預付費用	(2,553)	(864)
遞延所得稅資產	(6,009)	19,189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	1,471
應付票據	9,881	6,610
應付帳款	19,277	(11,980)
應付所得稅	45,257	(113,110)
應付費用	(34,690)	12,675
其他應付款項	(4,718)	(5,088)
預收款項	2,741	(1,747)
其他流動負債	4,976	(715)
遞延收入	(7,944)	8,989
應計退休金負債	(1,768)	6,34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65,681</u>	<u>754,456</u>

(續 次 頁)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88年及8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88</u> 年 度	<u>87</u>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投資淨(增加)減少	(\$ 16,000)	(\$ 1,103,536)
長期投資增加	(852,980)	(800,000)
處分長期投資價款	8,883	-
購置固定資產	(158,621)	(132,675)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22,949	1,113
存出保證金增加	(376)	(53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96,145)	(2,035,631)
<u>理財活動之現金流量</u>		
發放員工紅利	(4,116)	(7,668)
發放董監酬勞	-	(2,058)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1,537)	19,365
理財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5,653)	9,63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36,117)	(1,271,53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0,860	1,342,39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4,743</u>	<u>\$ 70,860</u>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	<u>\$ 7,164</u>	<u>\$ 8,588</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25,485</u>	<u>\$ 216,093</u>
支付現金、簽發本票及賒欠購入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本期增添數	\$ 135,470	\$ 157,458
加:期初未付款	46,333	21,550
減:期末未付款	(23,182)	(46,333)
支付現金	<u>\$ 158,621</u>	<u>\$ 132,675</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賴春田、蔡金拋會計師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二十日查核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88 年及 8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65 年 7 月 7 日，原名「中安觀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79 年 9 月 25 日正式營業，民國 83 年 7 月 28 日奉主管機關核准變更公司名稱為「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經歷次增資後，截至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止，額定股本為 \$5,000,000，實收資本額為 \$4,312,500，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全數發行普通股。

本公司之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國際觀光旅館，附設中西餐廳、咖啡廳、酒吧與會議廳等，以及旅館管理之諮詢顧問、各種休閒育樂產業設施之諮詢診斷分析顧問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7 年 3 月 9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約當現金

為配合現金流量表之表達，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 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二)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會計記錄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當日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期末並就外幣資產負債餘額，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三) 短期投資

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若成本高於市價時，即提列跌價損失，列為當期營業外支出，市價回升時則在原認列損失之範圍內認列回升利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入。

(四)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五) 存 貨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結轉採移動平均法。期末除就呆滯及過時存貨提列備抵跌價損失外，並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採總額比較法，食品以重置成本為市價，飲料(含酒類)及香煙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六) 長期股權投資

1.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權比例達 20% 以上或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投資日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按 5 年平均攤銷。反之，則採成本法評價，如被投資公司之股票於公開市場交易者，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評價。
2.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權比例超過 50% 者，採權益法評價並於年底編製合併報表，若被投資公司當年度總資產及營業收入未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 10% 或其股東權益已成負數者，僅按權益法評價，不另編製合併報表，惟所有未達編入合併報表標準之子公司，若合計總資產或營業收入已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 30% 以上者，仍應將總資產或營業收入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 3% 以上之各子公司編入合併報表。

(七) 固定資產

1.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予以資本化。
2. 折舊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或以土地租賃剩餘年限孰短者為準，採平均法提列。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 5~43 年外，餘為 3~10 年。
3. 營業器具於取得時以實際成本入帳，其中制服及廚具係按 5 年平均攤提；其餘營業器具則於實際破損時轉列為費用。
4.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及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處分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處分利益並按稅後淨額於當期轉列資本公積。

(八) 其他無形資產(設定地上權)

係為取得地上權而給付之權利金、建地原住戶拆遷土地收購之補償費及地上權設定規費等，自地上權設定登記完成日起，按設定期限 50 年平均攤銷。

(九) 遞延費用

係電力線路補助費，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 5 年平均攤銷。

(十)其他資產—其他

係指陳飾品，如購入之國畫、版畫及古董等藝術品，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平時不計列折舊，實際處分時再沖銷成本。

(十一)遞延收入

本公司所收之俱樂部入會費，其性質如屬未來服務期間所取得之收入足以支付相關服務成本者，於取得當年度認列收入，否則按預計服務年限分年認列收益，遞延收入按其實現期間劃分為流動負債及長期負債。

(十二)退休金計劃及淨退休金成本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根據精算報告就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之差額，評估最低退休金負債。淨退休金成本則按精算師精算之金額提列，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以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退休金損益與前期服務成本之攤銷數。

(十三)收入及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四)所得稅

1.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所得稅抵減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同時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據其所屬資產負債科目性質或預期實現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另對遞延所得稅資產，評估其可能實現性，設置備抵評價科目，以淨額列於資產負債表。
2. 本公司自民國 87 年度「兩稅合一制度」實施後，當年度盈餘於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不作分配者，應將該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3. 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無此事項。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88 年 12 月 31 日	87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3,466	\$ 8,075
支票存款	625	1,240
活期存款	10,652	6,545
定期存款	-	55,000
	<u>\$ 34,743</u>	<u>\$ 70,860</u>

(二)短期投資

	88 年 12 月 31 日	87 年 12 月 31 日
上市股票	\$ 499,984	\$ 499,984
受益憑證	<u>1,165,199</u>	<u>1,129,150</u>
	1,665,183	1,629,134
減：備抵跌價損失	(228,353)	(290,801)
	<u>\$ 1,436,830</u>	<u>\$ 1,338,333</u>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

	88 年 12 月 31 日	87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 6,537	\$ 5,857
應收帳款	77,500	72,664
減：備抵呆帳	(1,187)	(1,501)
	<u>\$ 82,850</u>	<u>\$ 77,020</u>

(四)存貨

	88 年 12 月 31 日	87 年 12 月 31 日
食 品	\$ 9,595	\$ 10,651
飲 料 (含酒類)	8,007	8,839
香 煙	30	138
	<u>\$ 17,632</u>	<u>\$ 19,628</u>

(五)長期股權投資

1. 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88年12月 31日持 股比例	帳面價值	
		88年12月31日	87年12月31日
採權益法評價：			
東麒股份有限公司(東麒)	30.00%	\$ -	\$ -
天祥晶華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天祥晶華)	54.99%	257,036	75,438
中港晶華股份有限公司(中港晶華)	50.00%	1,561,058	1,721,354
台灣柏泰瑞股份有限公司(柏泰瑞)	24.99%	1,570	2,362
晶華國際旅館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晶華旅館顧問)	45.00%	-	8,832
晶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晶鑫)	99.99%	66,079	66,584
晶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晶森)	99.99%	77,773	87,035
鑫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鑫森)	99.99%	578,698	-
採成本法評價：			
東南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8%	<u>200,000</u>	<u>200,000</u>
		<u>\$2,742,214</u>	<u>\$2,161,605</u>

2. 民國 88 年及 87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如下：

被投資公司	88年12月31日	87年12月31日
東麒	\$ -	(\$ 771)
天祥晶華	(71,382)	(60,849)
中港晶華	(160,296)	(143,751)
柏泰瑞	(792)	(106)
晶華旅館顧問	51	353
晶鑫	(505)	(233,416)
晶森	(9,262)	(212,965)
鑫森	(<u>21,302</u>)	<u>-</u>
	<u>(\$ 263,488)</u>	<u>(\$ 651,505)</u>

3. 本公司持股逾 50% 之子公司，除天祥晶華外，因各該公司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之總資產及民國 88 年度之營業收入皆未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之 10%，且合計總資產或營業收入亦未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之 30%，故無須編入合併報表。

(六) 固定資產

	88 年 12 月 31 日	87 年 12 月 31 日	
	原 始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房屋及建築	\$ 1,674,233	(\$ 581,235)	\$ 1,092,998
電腦通訊設備	21,283	(9,474)	11,809
污染防治設備	16,184	(9,809)	6,375
運輸設備	3,895	(1,571)	2,324
辦公設備	5,118	(1,523)	3,595
營業器具	69,040	-	69,040
其他設備	608,017	(399,301)	208,716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u>66,680</u>	<u>-</u>	<u>66,680</u>
	<u>\$ 2,464,450</u>	<u>(\$ 1,002,913)</u>	<u>\$ 1,461,537</u>
	88 年 12 月 31 日	87 年 12 月 31 日	
	原 始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房屋及建築	\$ 1,861,793	(\$ 682,776)	\$ 1,179,017
電腦通訊設備	16,604	(6,591)	10,013
污染防治設備	15,884	(8,344)	7,540
運輸設備	3,328	(914)	2,414
辦公設備	14,200	(10,263)	3,937
營業器具	73,164	-	73,164
其他設備	907,442	(623,778)	283,664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u>4,155</u>	<u>-</u>	<u>4,155</u>
	<u>\$ 2,896,570</u>	<u>(\$ 1,332,666)</u>	<u>\$ 1,563,904</u>

(七) 其他無形資產—設定地上權

	88 年 12 月 31 日	87 年 12 月 31 日
支付予創辦人之權利金	\$ 150,900	\$ 150,900
支付予台北市政府之權利金	103,222	103,222
土地收購補償費	80,684	80,684
其 他	<u>44,884</u>	<u>44,884</u>
	379,690	379,690
減：累計攤提	(121,501)	(113,907)
	<u>\$ 258,189</u>	<u>\$ 265,783</u>

本公司於民國 65 年與台北市政府簽定設定地上權合約，自地上權設定登記完成日起(民國 73 年)起算，存續期間為 25 年，期滿後得再延長 25 年，惟合計不得超過 50 年。於契約存續期間，本公司每年應依公告地價之 1.5% 支付租金予台北市政府，約定之租金如不足台北市政府繳納地價稅時，應按該地每年實際繳納地價稅金額調整。期滿時，本公司不得任意拆除附著於建築物之固定設備，並應將房屋連同固定設備一併無條件轉歸台北市政府。

(八)所得稅

	88 年 度	87 年 度
所得稅費用	\$ 90,978	\$ 95,928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25,455)	(19,18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390	360
短期票券分離課稅額	(8)	(4,762)
暫繳及扣繳稅款	(21,638)	(98,581)
應付(退)所得稅	<u>\$ 44,267</u>	<u>(\$ 26,244)</u>

1. 民國 87 年度盈餘經股東會決議未作分配部分，經依所得稅法規定調整後須加徵 10% 之營利事業所得稅，金額計 \$30,977。

2. 民國 88 年及 87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餘額如下：

	88 年 12 月 31 日	87 年 12 月 31 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 152,109	\$ 219,490
備 抵 評 價	(95,338)	(168,728)
	<u>\$ 56,771</u>	<u>\$ 50,762</u>

3. 民國 88 年及 87 年 12 月 31 日之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88 年 12 月 31 日	87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u>流動項目</u>				
遞延收入	\$ 13,229	\$ 3,307	\$ 14,000	\$ 3,500
設定地上權	498	125	498	125
投資抵減		<u>9,802</u>		<u>14,514</u>
		<u>13,234</u>		<u>18,139</u>
<u>非流動項目</u>				
長期投資損失	478,858	119,716	721,095	180,274
遞延收入	57,497	14,374	64,670	16,167
設定地上權	19,142	<u>4,785</u>	19,640	<u>4,910</u>
		<u>138,875</u>		<u>201,351</u>
備抵評價	381,352	(<u>95,338</u>)	674,912	(<u>168,728</u>)
		<u>43,537</u>		<u>32,623</u>
		<u>\$ 56,771</u>		<u>\$ 50,762</u>

-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除民國 83 年度外，業經財政部台北市國稅局核定至民國 86 年度。
- 本公司民國 86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民國 88 年度經台北市國稅局核定應補繳所得稅 \$2,459，本公司對其核定內容不服，已依法提起行政救濟。惟基於穩健原則，業已估列入帳。
- 本公司轉投資之中港晶華股份有限公司，因該公司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重要投資事業之標準，本公司依規定適用股東投資抵減之租稅優惠，截至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使用部分計 \$9,802，有效期間至民國 91 年度為止。

(九) 退休金計劃

- 本公司之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其退休金給付如下：
 - 按其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兩個月薪資。
 - 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月薪資。
 - 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月為限。
 - 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以上者以一年計。
 - 退休金之月薪計算，依勞動基準法規定，係以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月薪為準。
- 職工年滿 60 歲、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公司得命令其退休。

2.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辦理，分別以民國 88 年及 87 年 10 月 31 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評估，其計算淨退休金成本所採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88 年 10 月 31 日	87 年 10 月 31 日
折現率	6.00%	6.5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4.00%	4.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6.00%	6.25%

3. 民國88年及87年10月31日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88 年 10 月 31 日	87 年 10 月 31 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8,984)	(\$ 14,140)
非既得給付義務	(60,507)	(44,142)
累積給付義務	(69,491)	(58,282)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29,282)	(22,399)
預計給付義務	(98,773)	(80,681)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7,004</u>	<u>2,717</u>
提撥狀況	(91,769)	(77,964)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3,955	4,315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24,930)	(39,224)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12,744)	(\$ 112,873)
最低退休金負債	(\$ 62,487)	(\$ 55,565)
既得給付	<u>\$ 8,985</u>	<u>\$ 14,140</u>

4. 民國88年度及87年度淨退休金成本包括：

	88 年 度	87 年 度
服 務 成 本	\$ 12,759	\$ 12,816
利 息 成 本	5,244	4,945
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170)	-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360	360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4,451)	(3,864)
淨退休金成本	<u>\$ 13,742</u>	<u>\$ 14,257</u>

5. 本公司民國 88 年及 87 年 12 月 31 日儲存於中央信託局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 \$9,294 及 \$4,081。

(十) 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 88 年 6 月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計 \$108,771。截至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4,312,500。

(十一)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稅後盈餘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之餘額，須先提列 10 % 之法定盈餘公積，直至公積累積數等於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截至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之法定盈餘公積，係公司歷年自盈餘中分別提列至民國 87 年度為止之累積數。

(十二)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期決算之盈餘除依法提列應繳納所得稅外，並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得經股東會決議另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得就餘額部份提撥：

- (1) 員工紅利百分之一；
- (2)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零點五；

其餘額除法令規定外，由董事會擬定後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依所得稅法規定，自民國 87 年度起，公司當年度盈餘於次年度未作分配者，應就該未分配盈餘依法調整後之餘額加徵 10% 營利事業所得稅。

3. 截至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125,591，如分配屬兩稅合一後尚未分配之盈餘，按加計應納稅額所產生之可扣抵稅額後計算，其預計可扣抵稅額比率為 33.33%。本公司未分配盈餘於兩稅合一實施前後之金額分別為 \$166,955 及 \$359,932。

(十三) 簡單每股盈餘(虧損)

	88 年 度	87 年 度
本期淨利(損) (A)	\$ 562,736	(\$ 166,946)
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B)	431,250	431,250
簡單每股盈餘(虧損)(元) (A-B)	\$ 1.30	(\$ 0.39)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東雲股份有限公司(東雲)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天祥晶華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天祥晶華)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中港晶華股份有限公司(中港晶華)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東華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東華)	本公司與該公司之法人董事相同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管理諮詢收入及應收帳款

	88	年	度	87	年	度
	期末應收款			期末應收款		
	管理諮詢收入	餘	額	管理諮詢收入	餘	額
天祥晶華	\$ 1,462	\$ 3,962		\$ 2,500	\$ 2,500	
中港晶華	2,567	5,845		3,000	3,000	
	\$ 4,029	\$ 9,807		\$ 5,500	\$ 5,500	

本公司管理諮詢收入係依合約規定計收，原則上係於次年度收回上年度之款項，惟實際收款略有延遲情形。

2. 租金支出及應付費用

	88	年	度	87	年	度
	期末應付款			期末應付款		
	租	金	支	出	餘	額
東華	\$ 2,039	\$	-	\$ 4,396	\$	754

本公司所經營座落於台北縣新店市安坑車子路段之達觀休閒會館，已於民國88年5月底將經營權移轉予東華，原租賃合約係約定以每月該會館營業額15%作為其租金支出。

3.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88年5月底將對達觀休閒會館之經營權移轉予東華，並將相關之債權及債務一併移轉，其移轉價格計\$5,529，淨資產帳面價值為\$263，因而認列其他收入計\$5,266。截至民國88年12月31日止之應收款項計\$5,529。

4.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1)本公司於民國80年12月6日與東雲共同標購位於台中市西區麻園頭段地號9-1等10筆土地，雙方分別持有50%，預備作為開發國際觀光旅館用地。嗣因法令限制無法共同開發，乃經雙方決定共同出資成立中港晶華，並於民國81年6月26日與中港晶華籌備處簽約，出售上開土地，合約總價為\$3,255,202，係參酌中國生產力中心及聯合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之鑑價報告(鑑價金額分別為\$3,282,880及\$3,346,796)。前開出售土地產生之利益計\$349,815，因於出售年度屬未實現而予遞延，截至民國88年12月31日止，計有\$313,973尚未實現。

(2)上開土地之交易價格，較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依「公開發行公司向關係人購買不動產之處理要點」所設算之成本\$2,922,470 高約\$134,798，經該會核定中港晶華應於有盈餘年度提列特別盈餘公積\$134,798，本公司並應依該會(83)台財證(一)第32562-1號函規定，嗣後於認列該公司之投資收益時，應按持股比例提列相對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5. 背書保證

截至民國8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為關係企業背書保證之明細如下：

	88年12月31日
中港晶華	\$ 450,000
天祥晶華	<u>488,311</u>
	<u><u>\$ 938,311</u></u>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88年及8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提供擔保資產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擔保之性質	帳面價值	
		88年12月31日	87年12月31日
短期投資－建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	銀行履約保證	\$ -	<u><u>\$ 44,573</u></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附註四(七)及五所述者外，其他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截至民國8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與有關廠商簽訂工程合約，其總價約計\$63,560，並已依約支付\$48,433，餘額將依工程進度陸續支付。
- (二)本公司為取得有關旅館設計、建造與裝潢方面之指導與協助，以及整個旅館之經營、指揮、管理與監督，與香港麗晶國際旅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麗晶公司)於民國73年簽訂技術服務合約及旅館管理顧問與行銷合約，其後因麗晶公司之股權於民國82年為四季旅館集團所購，雙方乃於民國82年2月13日修訂合約，修訂後合約之主要內容如下：

1. 飯店英文名稱由「Regent Taipei」變更為「Grand Formosa Regent」；
 2. 由原經營管理合約關係變更為顧問與行銷服務關係；
 3. 合約期間及服務費：
 - (1) 合約期間：自民國 82 年 1 月 1 日起至民國 89 年 12 月 31 日止。
 - (2) 服務費：
 - A. 基本服務費及獎勵金變更為固定金額給付方式，至民國 87 年 12 月止
每月支付美金 156 仟元。
 - B. 行銷服務費：相當於旅館房間收入 0.75% 之美金。
 - C. 集中訂房費用：經由麗晶訂房系統所訂房間收入 2% 之美金。
- (三)本公司簽訂之主要租賃契約如下：
- | 承 租 人 | 租 賃 標 的 物 | 期 期 間 | 租 金 計 算 及 收 取 方 式 |
|-----------------|-----------------|--|---|
| 1. 多友免稅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 晶華酒店地下 1、2 層 | 自民國 79 年 7 月 16 日起至 89 年 7 月 15 日止
計 10 年 | 第一年每月租金 \$10,504，同
期間大樓公共管理費 \$1,000；
第二年至第四年每月租金
\$11,029，同期間之大樓公共
管理費 \$1,050；第五年起，租
金及大樓公共管理費逐年調高
5% |
| 2. 保士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晶華酒店地下第 4 及 5 層 | 自民國 88 年 9 月 1 日起至 91 年 8 月 31 日止
計 3 年 | 每停車位每月計 \$10，若承租
人調高停車費時，租金亦應依
停車費調高之比率調整之。 |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他

1. 衍生性金融商品

無此事項。

2.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88 年 12 月 31 日	87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4,743	\$ 34,743
短期投資	1,436,830	1,436,830
應收款項	101,473	101,473
長期股權投資	2,742,214	2,740,995
存出保證金	2,471	2,471
負 債		
應付款項	361,548	361,548
應計退休金負債	107,541	92,479
存入保證金	234,259	183,439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等科目。
- (2) 短期投資係以公開之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3) 長期股權投資若有公開市價可循時，則以公開之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公開市價者，其採權益法評價者，係以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估計公平價值；而採成本法評價者，係依帳面價值估計公平價值。
- (4)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依據退休金精算報告(衡量日為民國 88 年及 87 年 10 月 31 日)所列示之提撥狀況金額估算公平價值。
- (5) 存入保證金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期末郵政儲金匯業局一年期定期存款固定利率為準。
- (6) 具有資產負債表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

	88年12月31日	87年12月31日
	保 證 金 額	保 證 金 額
被投資公司借款保證承諾	\$ 938,311	\$ 952,500

本公司提供借款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辦法」辦理，僅對具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為之，且依據目前信用狀況評估，並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被投資公司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損失與合約金額相等。

十一、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無此事項。

十二、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民國 88 年 3 月 31 日(88)台財證(六)第 01403 號函規定，民國 88 年度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對他人資金融通情形：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			對個別對象			資金融通 限額	本 期 最高餘額	本 期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融通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 保 品 名 稱	保 品 價 值	業務往來 金 額	資金融通 最高限額
編 號	名 稱	往來科目	融 通 對 象	融 通 對 象											
2	晶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晶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未訂定	\$ 24,918	\$ -	8.5%	營運週轉	\$ -	\$ -	\$ -	\$ -	\$ -	未訂定	
2	晶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晶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29,830	-	8.5%	營運週轉	-	-	-	-	-	"	

(二)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金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編號	名 稱	公 司 名 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公 司 名 稱						
0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天祥晶華飯店(股)公司	2	中港晶華(股)公司	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 12% 為限	\$ 536,380	\$ 488,311	\$ -	9.70%	\$ 1,509,946
		晶鑫投資(股)公司	2			450,000	450,000	-	8.94%	"
		晶森投資(股)公司	2			100,000	-	-	-	"
			2			55,000	-	55,000	-	"

(三)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仟元/仟單位)

本 公 司 或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有價證券種類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仟單位) 股 數	(仟元) 帳 面 金 額	比 率	市 價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東麒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27	\$ -	30.00%	\$ -
	"	天祥晶華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33,654	257,036	54.99%	-
	"	中港晶華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190,000	1,561,058	50.00%	-
	"	臺灣柏泰瑞股份有限公司	"	"	375	1,570	24.99%	-
	"	晶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6,660	66,079	99.99%	-
	"	晶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8,710	77,773	99.99%	-
	"	鑫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60,000	578,698	99.99%	-
	"	東南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0	200,000	1.98%	-
	"	建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投資	23,407	471,467	-	233,861	
	"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	1,093	28,517	-	22,654
受益憑證	德信萬年債券基金		"	"	16,554	192,802	-	198,510
	"	日盛債券基金	"	"	9,705	107,318	-	110,201
	"	群益安穩債券基金	"	"	16,333	197,675	-	199,960
	"	元大萬泰債券基金	"	"	10,659	124,799	-	125,307
	"	倍立寶元債券基金	"	"	11,233	113,354	-	113,998
	"	中信債券基金等六家	"	"	35,834	429,251	-	432,339
	股票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3,846	146,282	-	64,659
晶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富邦如意二號基金	"	"	110	1,289	-	1,342
	股票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4,600	139,048	-	77,352
晶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富邦如意二號基金	"	"	29	342	-	350
	股票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19,858	368,408	-	333,892
鑫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富邦如意二號基金等五家	"	"	21,045	234,746	-	244,670

(四)本期累積買進、賣出或期末持有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本公司或被投資 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名稱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天祥晶華飯店(股)公司	14,298	\$ 75,438	25,297	\$ 252,980	(5,941)	(\$ 71,382)	33,654	\$ 257,036	\$ -
	中港晶華(股)公司	190,000	1,721,354	-	-	-	(160,296)	190,000	1,561,058	-
	鑫森投資(股)公司	-	-	60,000	600,000	-	(21,302)	60,000	578,698	-
	德信萬年基金	14,207	160,000	40,069	472,149	(37,722)	(439,347)	16,554	192,802	1,434
	日盛債券基金	12,373	132,000	26,421	297,000	(29,089)	(321,682)	9,705	107,318	3,613
	群益安穩債券基金	-	-	43,346	524,609	(27,013)	(326,934)	16,333	197,675	1,653
	元大萬泰債券基金	-	-	15,381	180,092	(4,722)	(55,293)	10,659	124,799	(30)
	倍立寶元債券基金	-	-	20,002	201,833	(8,769)	(88,479)	11,233	113,354	354
	中華富泰二號基金	8,930	100,000	4,382	50,000	(13,312)	(150,000)	-	-	2,335
	建台水泥(股)公司	23,407	471,467	-	-	-	-	23,407	471,467	-
	金亞太債券基金	-	-	12,570	130,000	(12,570)	(130,000)	-	-	2,020
	富邦如意二號債券基金	-	-	12,507	150,000	(12,507)	(150,000)	-	-	1,583
	中信債券基金等五家	39,074	452,000	97,207	1,192,134	(105,447)	(1,265,033)	30,834	379,101	10,893
晶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晶華酒店(股)公司	11,405	433,902	-	-	(7,559)	(287,620)	3,846	146,282	(142,297)
晶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14,794	447,111	-	-	(10,194)	(308,063)	4,600	139,048	(121,715)
鑫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如意二號債券基金等五家	-	-	19,858	368,408	-	-	19,858	368,408	-
		-	-	43,319	500,420	(29,424)	(346,305)	13,895	154,115	2,483

(五)取得長期股權投資、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財產名稱	或事實 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與公司 之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 定之參 考依據	取得目的 及使用之 情形	其他約 定事項
						所有人	與公司 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民國88年度											
鑫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8.1.28	\$ 600,000	電匯	-	-	-	-	-	\$ -	-	配合公司營運策略，並有效運用資金
天祥晶華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88.3.9	252,980	電匯	-	-	-	-	-	-	-	配合被投資公司改善財務結構
											構

(六)處分長期股權投資、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七)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之二十以上者：無。

(八)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九)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無。

(十)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	地	址	主 要 营 業 項 目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認列	
							本期損益	之投資損益	備	註
<u>民國88年度</u>										
東麒(股)公司(註)	台北市中山北路2段39巷3號		經營日本料理餐廳	27	30.00%	\$ -	(\$ 3,185)	\$ -		
天祥晶華飯店(股)公司(註)	花蓮縣秀林鄉富世村天祥路18號		經營旅館業務及觀光育樂事業 之管理諮詢	33,657	54.99%	257,036	(129,809)	(71,382)		
中港晶華(股)公司	台中市健行路1049號		經營商場，觀光旅館及商務套房之租售	190,000	50.00%	1,561,058	(320,594)	(160,296)		
台灣柏泰瑞(股)公司(註)	台北市敦化南路1段247巷12號		經營泰國餐廳	375	24.99%	1,570	(3,168)	(792)		
晶鑫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10號11樓		一般投資業	6,660	99.99%	66,079	(505)	(505)		
晶森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10號11樓		一般投資業	8,710	99.99%	77,773	(9,262)	(9,262)		
鑫森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10號11樓		一般投資業	60,000	99.99%	578,698	(22,304)	(21,302)		

註：係依該公司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編製

十三、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民國88年度及87年度有關產業別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88 年 度					87 年 度				
	餐 飲 部 門	客 房 部 門	租 賃 及 投 資 部 門	調 整 及 沖 銷	合 併	餐 飲 部 門	客 房 部 門	租 賃 及 投 資 部 門	調 整 及 沖 銷	合 併
來自企業以外客戶之部門收入	\$ 1,375,349	\$ 910,466	\$ 272,415	\$ -	\$ 2,558,230	\$ 1,386,073	\$ 930,978	\$ 257,435	\$ -	\$ 2,574,486
來自企業內其他部門之部門收入	100,922	69,638	1,423	(171,983)	-	105,756	69,070	1,485	(176,311)	-
部門收入	\$ 1,476,271	\$ 980,104	\$ 273,838	(\$ 171,983)	\$ 2,558,230	\$ 1,491,829	\$ 1,000,048	\$ 258,920	(\$ 176,311)	\$ 2,574,486
部門損益	\$ 253,239	\$ 334,440	\$ 191,964	\$ -	\$ 779,643	\$ 202,505	\$ 291,004	\$ 176,182	\$ -	\$ 669,691
公司一般收入					149,677					60,981
投資損失					(263,488)					(791,275)
利息費用					(7,164)					(8,588)
公司一般費用					(4,954)					(1,827)
稅前淨利(損)					\$ 653,714					(\$ 71,018)
可辨認資產	\$ 667,191	\$ 979,686	\$ 181,242	\$ -	\$ 1,828,119	\$ 667,626	\$ 1,075,157	\$ 191,462	\$ -	\$ 1,934,245
長期股權投資					2,542,214					1,961,605
公司一般資產					1,771,804					1,715,185
資產合計					\$ 6,142,137					\$ 5,611,035
折舊及攤銷費用	\$ 72,574	\$ 115,456	19,604	\$ -	\$ 207,634	\$ 73,322	\$ 126,214	\$ 20,792	\$ -	\$ 220,328
資本支出金額	\$ 47,415	\$ 74,509	\$ 13,546	\$ -	\$ 135,470	\$ 51,961	\$ 89,751	\$ 15,746	\$ -	\$ 157,458

1. 本公司主要經營中西餐廳、國際觀光旅館、旅館商店街和停車場出租及旅館管理之諮詢顧問等四大類，上表所列之部門收入指來自企業以外客戶之銷貨收入及來自企業內其他部門之銷貨收入。但部門收入不包括依權益法評價之股權投資所認列之投資收入及部門無關之公司一般收入。
2. 部門損益係部門收入減部門成本及費用之餘額。所稱之部門成本及費用係指與產生部門收入有關之成本及費用。但部門成本及費用不包括下列項目：
 - (1)與部門無關之一般費用。
 - (2)利息費用。
 - (3)短期投資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所認列之未實現投資損失
 - (4)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所認列之投資損失。
3. 部門可辨認資產係指可直接認定屬於該部門之有形及無形資產。但部門可辨認資產不包括下列項目：
 - (1)非供任何特定部門營業使用而持有之資產。
 - (2)長期股權投資。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本公司無國外營運機構，故不適用。

(三)外銷銷貨資訊：本公司無外銷銷貨，故不適用。

(四)重要客戶資訊：本公司民國 88 年度及 87 年度，來自每一客戶之收入均未達損益表金額之 10%，故不適用。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88年及8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88年12月31日				87年12月31日				負債及股東權益	88年12月31日									
	金額	%(業經重編)	(業經重編)	金額	%(業經重編)	金額	%(業經重編)	(業經重編)		金額	%(業經重編)	金額	%(業經重編)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44,404	1	\$ 93,070	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八))	\$ 49,700	1	\$ 163,000	3									
1110 短期投資(附註四(二)、六及十二)	1,436,830	21	1,338,333	20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九))	34,971	-	224,721	3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三))	7,078	-	6,281	-	2120	應付票據	22,066	-	6,610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及五)	77,277	1	74,904	1	2140	應付帳款	93,170	1	76,172	1									
1160 其他應收款	23,294	-	32,554	1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	45,257	1	-	-									
120X 存貨(附註四(四))	22,341	-	26,027	-	2170	應付費用	195,525	3	243,281	4									
1250 預付費用	28,948	1	26,917	1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53,765	1	77,269	1									
128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十))	13,234	-	18,139	-	2260	預收款項	24,528	-	21,65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653,406	24	1,616,225	24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十一))	110,308	2	110,321	2									
基金及長期投資																			
1421 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五)及十二)	2,485,178	35	2,086,167	31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20,373	-	16,134	-									
14XX 基金及長期投資合計	2,485,178	35	2,086,167	3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49,663	9	939,163	14									
固定資產(附註四(六)、五及六)																			
成本																			
1501 土地	146,415	2	146,415	2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一))	409,147	6	519,455	8									
1521 房屋及建築	2,121,067	30	2,307,132	34	2460	長期遞延收入	57,497	1	64,670	1									
1544 電腦通訊設備	21,283	1	16,604	-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466,644	7	584,125	9									
1546 污染防治設備	16,184	-	15,884	-	2810	其他負債	112,507	2	114,335	2									
1551 運輸設備	17,357	-	16,219	-	282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二))	234,464	3	236,001	3									
1561 辦公設備	5,118	-	14,200	-	2880	存入保證金	313,973	4	349,815	5									
1571 營業器具	84,623	1	89,844	2	28XX	其他負債 - 其他(附註五)	660,944	9	700,151	10									
1681 其他設備	1,302,327	19	1,612,473	24	2XXX	其他負債合計	1,777,251	25	2,223,439	33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3,714,374	53	4,218,771	62	股東權益														
15X9 減：累計折舊	(1,278,340)	(18)	(1,516,611)	(22)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四(十三))	4,312,500	61	4,312,500	64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95,994	1	4,345	-	3240	資本公積	36,127	1	278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532,028	36	2,706,505	40	3240	處分資產增益	157,640	2	266,411	4									
無形資產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七)及六)	260,144	4	267,804	4	3310	保留盈餘	526,887	8	(108,771)	(2)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260,144	4	267,804	4	3350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四(十四))	210,315	3	61,721	1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七)	10,868	-	10,541	-	361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附註四(十五))	5,243,469	75	4,532,139	67									
1830 遲延費用	846	-	1,000	-	3XXX	少數股權													
1860 遲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十))	70,287	1	59,373	1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四(七)、(十一)、(五及七))														
1880 其他資產 - 其他	7,963	-	7,963	-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7,020,720	100	\$ 6,755,578	100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89,964	1	78,877	1															
1XXX 資產總計	\$ 7,020,720	100	\$ 6,755,578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賴春田、蔡金拋會計師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二十日查核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88 年及 8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88 年 度 金 額	%	87 年 度 金 額 (業 經 重 編)	%
營業收入				
4310 租賃收入	\$ 264,349	10	\$ 250,486	9
4410 餐旅服務收入(附註五)	2,519,822	90	2,580,408	91
4650 技術服務收入(附註五)	6,604	-	3,994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2,790,775</u>	<u>100</u>	<u>2,834,888</u>	<u>100</u>
營業成本				
5310 租賃成本(附註五)	(29,454)(1)		(38,135)(1)	
5410 餐旅服務成本	(1,628,859)(59)		(1,729,780)(61)	
5650 技術服務費用	(3,120)	-	(3,792)	-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1,661,433)(60)</u>		<u>(1,771,707)(62)</u>	
5910 營業毛利	<u>1,129,342</u>	<u>40</u>	<u>1,063,181</u>	<u>38</u>
營業費用(附註五)				
6100 推銷費用	(39,740)(1)		(40,956)(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78,264)(14)		(400,170)(1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18,004)(15)</u>		<u>(441,126)(16)</u>	
6900 營業淨利	<u>711,338</u>	<u>25</u>	<u>622,055</u>	<u>22</u>
營業外收入				
7110 利息收入	1,885	-	24,638	1
7120 投資收益	1,800	-	497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35,852	1	12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20,049	1	25,614	1
7240 短期投資市價回升利益(附註四(二))	62,448	2	-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五)	36,146	2	29,783	1
7100 營業外收入合計	<u>158,180</u>	<u>6</u>	<u>80,544</u>	<u>3</u>
營業外支出				
7510 利息費用	(55,546)(2)		(82,375)(3)	
7520 投資損失(附註四(二)(五))	(192,106)(7)		(730,426)(26)	
7610 停工損失	-	-	(5,774)	-
7620 閒置資產折舊及跌價損失	(19,734)(1)		-	-
7880 什項支出	(6,844)	-	(4,847)	-
7500 營業外支出合計	<u>(274,230)(10)</u>		<u>(823,422)(29)</u>	
7900 繼續營業部門合併稅前淨利(損)	595,288	21	(120,823)(4)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	(90,978)(3)		(95,928)(4)	
9400 少數股權淨損	58,426	2	49,805	2
9600 本期合併淨利(損)	<u>\$ 562,736</u>	<u>20</u>	<u>(\$ 166,946)(6)</u>	
簡單每股盈餘(虧損)(附註四(十六))				
9950 本期合併淨利(損)	<u>\$ 1.30</u>		<u>(\$ 0.39)</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賴春田、蔡金拋會計師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二十日查核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88年及8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少數股權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u>87年度(業經重編)</u>							
87年1月1日餘額	\$ 3,750,000	\$ 269	\$ 220,682	\$ 672,587	\$ 111,526	\$ 4,755,064	
8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45,729	(45,729)	-	-	-
員工紅利	-	-	-	(4,116)	-	(4,116)	
董監酬勞	-	-	-	(2,058)	-	(2,058)	
股票股利	562,500	-	-	(562,500)	-	-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轉列資本公積	-	9	-	(9)	-	-	
87年度合併淨損	-	-	-	(166,946)	-	(166,946)	
87年度少數股權淨損	-	-	-	-	(49,805)	(49,805)	
87年12月31日餘額	<u>\$ 4,312,500</u>	<u>\$ 278</u>	<u>\$ 266,411</u>	<u>(\$ 108,771)</u>	<u>\$ 61,721</u>	<u>\$ 4,532,139</u>	
<u>88年度</u>							
88年1月1日餘額	\$ 4,312,500	\$ 278	\$ 266,411	(\$ 108,771)	\$ 61,721	\$ 4,532,139	
8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108,771)	108,771	-	-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轉列資本公積	-	35,849	-	(35,849)	-	-	
子公司增資少數股權投入股本	-	-	-	-	207,020	207,020	
88年度合併淨利	-	-	-	562,736	-	562,736	
88年度少數股權淨損	-	-	-	-	(58,426)	(58,426)	
88年12月31日餘額	<u>\$ 4,312,500</u>	<u>\$ 36,127</u>	<u>\$ 157,640</u>	<u>\$ 526,887</u>	<u>\$ 210,315</u>	<u>\$ 5,243,469</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賴春田、蔡金拋會計師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二十日查核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88 年及 8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88 年 度 87 年 度
 (業 經 重 編)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損)	\$ 562,736	(\$ 166,946)
調整項目		
少數股權淨損	(58,426)	(49,805)
呆帳損失	384	901
短期投資(市價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62,448)	139,770
處分短期投資利益	(20,049)	(25,61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92,106	590,656
折舊費用	296,696	307,634
處分固定資產淨(利)損	(34,495)	1,337
營業器具轉列費用數	16,075	14,972
閒置資產折舊及跌價損失	17,788	-
各項攤提	8,025	8,340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797)	8,372
應收帳款	(2,757)	12,863
其他應收款	9,260	(17,903)
存貨	3,686	(4,943)
預付費用	(2,031)	(3,293)
遞延所得稅資產	(6,009)	19,189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	1,471
應付票據	15,456	6,436
應付帳款	16,998	(10,284)
應付所得稅	45,257	(113,110)
應付費用	(43,640)	11,208
其他應付款項	(6,755)	(3,079)
預收款項	2,873	(2,565)
其他流動負債	5,011	2,490
長期遞延收入	(7,944)	5,989
應計退休金負債	(1,828)	7,44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45,172</u>	<u>741,533</u>

(續 次 頁)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88年及8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88 年 度 87 年 度
 (業 經 重 編)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投資淨增加	(\$ 16,000)	(\$ 1,103,536)
長期投資增加	(600,000)	(800,000)
處分長期投資價款	8,883	-
購置固定資產	(197,128)	(199,190)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22,949	1,113
存出保證金增加	(327)	(643)
遞延費用增加	(211)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81,834)	(2,102,256)

理財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113,300)	(32,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189,750)	(112,320)
長期借款本期償還數	(110,321)	(4,524)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1,537)	(19,510)
發放員工紅利	(4,116)	(7,668)
發放董監酬勞	-	(2,058)
少數股權增加	<u>207,020</u>	-
理財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u>212,004</u>)	<u>85,580</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48,666)	(1,275,14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93,070</u>	<u>1,368,213</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4,404</u>	<u>\$ 93,070</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利息資本化)	<u>\$ 56,380</u>	<u>\$ 82,417</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25,485</u>	<u>\$ 216,093</u>

支付現金、簽發票據及賒欠購入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本期增添數	\$ 180,378	\$ 167,338
加：期初未付款	50,877	82,729
減：期末未付款	(34,127)	(50,877)
支付現金	<u>\$ 197,128</u>	<u>\$ 199,190</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賴春田、蔡金拋會計師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三十日查核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88 年及 87 年 12 月 31 日
(民國 87 年度業經重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概述

(一)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65 年 7 月 7 日，原名「中安觀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79 年 9 月 25 日正式營業，民國 83 年 7 月 28 日奉主管機關核准變更公司名稱為「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經歷次增資後，截至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止，額定股本為 \$5,000,000，實收資本額為 \$4,312,500，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全數發行普通股。本公司之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國際觀光旅館，附設中西餐廳、咖啡廳、酒吧與會議廳等，以及旅館管理之諮詢顧問、各種休閒育樂產業設施之諮詢診斷分析顧問等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7 年 3 月 9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二)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概述：

1. 天祥晶華飯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天祥晶華)設立於民國 81 年 4 月 29 日，並於民國 86 年 1 月開始主要營業活動。經歷次增減資後，截至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止，實收資本總額為 \$612,000，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全數發行普通股。天祥晶華主要經營業務為旅館業務及風景區育樂事業、網球場、游泳池等觀光育樂事業之管理諮詢顧問。民國 88 年及 8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均為 54.99%。
2. 本公司民國 8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原已包括中港晶華股份有限公司，因「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自民國 88 年度起取消對持股 50% 之被投資公司應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為利比較，爰追溯重編民國 8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重編後，使民國 8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總額及民國 87 年度之合併營業收入淨額分別減少 \$1,851,435 及 \$72,297。

(三) 截至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對鑫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等 3 家持股逾 50% 以上之子公司，因各該公司民國 88 年度之營業收入及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之總資產皆未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之 10%，且所有未達編入合併財務報表標準之子公司合計總資產及營業收入亦皆未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 30% 以上，故未編入合併財務報表。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7 號之規定編製，上述各公司間之往來交易均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二)約當現金

為配合現金流量表之表達，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 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三)外幣交易

本公司會計記錄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當日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期末並就外幣資產負債餘額，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四)短期投資

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若成本高於市價時，即提列跌價損失，列為當期營業外支出，市價回升時則在原認列損失之範圍內認列回升利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入。

(五)備抵呆帳

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六)存 貨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結轉採移動平均法。期末除就呆滯及過時存貨提列備抵跌價損失外，並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採總額比較法，食品以重置成本為市價，飲料(含酒類)及香煙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七)長期股權投資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權比例達 20% 以上或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投資日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按 5 年平均攤銷。反之，則採成本法評價，如被投資公司之股票於公開市場交易者，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評價。

(八)固定資產

1.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予以資本化。
2. 折舊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或以土地租賃剩餘年限孰短者為準，採平均法提列。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5~43年外，餘為3~10年。
3. 營業器具於取得時以實際成本入帳，其中制服及廚具係按3~5年平均攤提；其餘營業器具則於實際破損時轉列為費用。
4.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及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處分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處分利益並按稅後淨額於當期轉列資本公積。

(九)其他無形資產(設定地上權)

1. 本公司為取得地上權而給付之權利金、建地原住戶拆遷土地收購之補償費及地上權設定規費等，自地上權設定登記完成日起，按設定期限50年平均攤銷。
2. 天祥晶華為取得地上權而給付之權利金，自土地使用權設定登記完成移轉日起，按設定剩餘期限36年平均攤銷。

(十)遞延費用

1. 開辦費係為設立所發生之必要支出，按5年平均攤銷。
2. 其他遞延費用主要係電力線路補助費，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本公司按5年平均攤銷，天祥晶華則依其性質分別按2~5年平均攤銷。

(十一)其他資產—其他

係指陳飾品，如購入之國畫、版畫及古董等藝術品，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平時不計列折舊，係於實際處分時再沖銷成本。

(十二)遞延收入

本公司所收之俱樂部入會費，其性質如屬未來服務期間所取得之收入足以支付相關服務成本者，於取得當年度認列收入，否則按預計服務年限分年認列收益，遞延收入按其實現期間劃分為流動負債及長期負債。

(十三)退休金計劃及淨退休金成本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根據精算報告就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之差額，評估最低退休金負債。淨退休金成本則按精算師精算之金額提列，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資產之預計報酬，以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退休金損益與前期服務成本之攤銷數。

(十四) 收入及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五) 所得稅

1.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所得稅抵減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同時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據其所屬資產負債科目性質或預期實現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另對遞延所得稅資產評估其可能實現性，設置備抵評價科目，以淨額列於資產負債表。
2. 自民國 87 年度「兩稅合一制度」實施後，當年度盈餘於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不作分配者，應將該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3. 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三、 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無此事項。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88 年 12 月 31 日	87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8,011	\$ 12,432
支票存款	1,628	6,312
活期存款	14,765	19,326
定期存款	-	55,000
	<hr/> <u>\$ 44,404</u>	<hr/> <u>\$ 93,070</u>

(二) 短期投資

	88 年 12 月 31 日	87 年 12 月 31 日
上市股票	\$ 499,984	\$ 499,984
受益憑證	<u>1,165,199</u>	<u>1,129,150</u>
	1,665,183	1,629,134
減：備抵跌價損失	(228,353)	(290,801)
	<u>\$ 1,436,830</u>	<u>\$ 1,338,333</u>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u>88年12月31日</u>	<u>87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7,078	\$ 6,281
應收帳款	78,464	76,405
減：備抵呆帳	(1,187)	(1,501)
	<u>\$ 84,355</u>	<u>\$ 81,185</u>

(四) 存貨

	<u>88年12月31日</u>	<u>87年12月31日</u>
食品	\$ 13,185	\$ 15,643
飲料(含酒類)	9,117	10,089
香煙	39	169
商品	-	126
	<u>\$ 22,341</u>	<u>\$ 26,027</u>

(五) 長期股權投資

1. 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股比例	88年12月	
		31日持	帳面價值
		88年12月31日	87年12月31日
<u>採權益法評價：</u>			
東麒股份有限公司(東麒)	30.00%	\$ -	\$ -
中港晶華股份有限公司(中港晶華)	50.00%	1,561,058	1,721,354
台灣柏泰瑞股份有限公司(柏泰瑞)	24.99%	1,570	2,362
晶華國際旅館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晶華旅館顧問)	45.00%	-	8,832
晶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晶鑫)	99.99%	66,079	66,584
晶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晶森)	99.99%	77,773	87,035
鑫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鑫森)	99.99%	578,698	-
<u>採成本法評價：</u>			
東南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8%	<u>200,000</u>	<u>200,000</u>
		<u>\$2,485,178</u>	<u>\$2,086,167</u>

2. 民國 88 年及 87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如下：

<u>被投資公司</u>	<u>88年12月31日</u>	<u>87年12月31日</u>
東 麒	\$ -	(\$ 771)
中 港 晶 華	(160,296)	(143,752)
柏 泰 瑞	(792)	(106)
晶 華 旅 館 顧 問	51	353
晶 鑑	(505)	(233,416)
晶 森	(9,262)	(212,965)
鑫 森	(<u>21,302</u>)	<u>-</u>
	<u>(\$ 192,106)</u>	<u>(\$ 590,657)</u>

(六) 固定資產

	<u>88年12月31日</u>		
	<u>原始成本</u>	<u>累計折舊</u>	<u>帳面價值</u>
土 地	\$ 146,415	\$ -	\$ 146,415
房屋及建築	2,121,067	(621,671)	1,499,396
電腦通訊設備	21,283	(9,474)	11,809
污染防治設備	16,184	(9,809)	6,375
運輸設備	17,357	(5,729)	11,628
辦公設備	5,118	(1,523)	3,595
營業器具	84,623	-	84,623
其他設備	1,302,327	(630,134)	672,193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u>95,994</u>	<u>-</u>	<u>95,994</u>
	<u>\$ 3,810,368</u>	<u>(\$ 1,278,340)</u>	<u>\$ 2,532,028</u>
	<u>87年12月31日</u>		
	<u>原始成本</u>	<u>累計折舊</u>	<u>帳面價值</u>
土 地	\$ 146,415	\$ -	\$ 146,415
房屋及建築	2,307,132	(709,693)	1,597,439
電腦通訊設備	16,604	(6,591)	10,013
污染防治設備	15,884	(8,344)	7,540
運輸設備	16,219	(2,837)	13,382
辦公設備	14,200	(10,263)	3,937
營業器具	89,844	-	89,844
其他設備	1,612,473	(778,883)	833,59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u>4,345</u>	<u>-</u>	<u>4,345</u>
	<u>\$ 4,223,116</u>	<u>(\$ 1,516,611)</u>	<u>\$ 2,706,505</u>

(七) 其他無形資產—設定地上權

	<u>88年12月31日</u>	<u>87年12月31日</u>
支付予創辦人之權利金	\$ 150,900	\$ 150,900
支付予台北市政府之權利金	103,222	103,222
支付予台灣中國旅行社之權利金	2,381	2,381
土地收購補償費	80,684	80,684
其 他	<u>44,884</u>	<u>44,884</u>
	382,071	382,071
減：累計攤提	(121,927)	(114,267)
	<u>\$ 260,144</u>	<u>\$ 267,804</u>

- 本公司於民國 65 年與台北市政府簽定設定地上權合約，自地上權設定登記完成日起(民國 73 年)起算，存續期間為 25 年，期滿後得再延長 25 年，惟合計不得超過 50 年。於契約存續期間，本公司每年應依公告地價之 1.5% 支付租金予台北市政府，約定之租金如不足台北市政府繳納地價稅時，應按該地每年實際繳納地價稅金額調整。期滿時，本公司不得任意拆除附著於建築物之固定設備，並應將房屋連同固定設備一併無條件轉歸台北市政府。
- 天祥晶華之上地權係支付台灣中國旅行社權利金後，向國有財產局設定地上權，期限至民國 118 年，合約之主要內容尚包括：
 - 每年地租係按公告地價(惟未規定公告地價者按不動產評議地價)年息百分之五計算。
 - 設定地上權期滿時，該地上所有之建築物，將無條件歸國有財產局所有。

(八) 短期借款

	<u>88年12月31日</u>	<u>87年12月31日</u>
信 用 借 款	\$ 49,700	\$ 163,000
利 率 區 間	<u>6.6% ~ 8.48%</u>	<u>9.05% ~ 9.68%</u>

(九) 應付短期票券

	<u>88年12月31日</u>	<u>87年12月31日</u>
應付商業本票發行面值	\$ 35,500	\$ 227,000
減：未攤銷折價	(529)	(2,279)
	<u>\$ 34,971</u>	<u>\$ 224,721</u>
利 率 區 間	<u>5.135% ~ 5.35%</u>	<u>5.5% ~ 6.5%</u>

(十) 所得稅

	88 年 度	87 年 度
所得稅費用	\$ 90,978	\$ 95,928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	(25,455)	(19,18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390	360
短期票券分離課稅額	(8)	(4,762)
暫繳及扣繳稅款	(21,759)	(98,674)
應付(退)所得稅	<u>\$ 44,146</u>	<u>(\$ 26,337)</u>

1. 本公司民國 87 年度盈餘經股東會決議未作分配部分，經依所得稅法規定調整後須加徵 10% 之營利事業所得稅，金額計 \$30,977。

2. 民國 88 年及 87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餘額如下：

	88 年 12 月 31 日	87 年 12 月 31 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 487,991	\$ 522,993
備 抵 評 價	(404,470)	(445,481)
	<u>\$ 83,521</u>	<u>\$ 77,512</u>

3. 民國 88 年及 87 年 12 月 31 日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88 年 12 月 31 日	87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u>流動項目</u>		
遞延收入	\$ 13,229	\$ 3,307
設定地上權	498	125
投資抵減		<u>9,802</u>
		<u>13,234</u>
<u>非流動項目</u>		
長期投資損失	478,858	119,716
遞延收入	57,497	14,374
設定地上權	19,142	4,785
開辦費	40,512	10,128
職工福利金	440	110
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17,788	4,447
虧損扣抵	457,791	114,449
投資抵減		<u>206,748</u>
		<u>474,757</u>
備抵評價	(1,617,878)	(<u>404,470</u>)
		<u>70,287</u>
		<u>\$ 83,521</u>
		<u>\$ 77,512</u>

-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除民國 83 年度外，業經財政部台北市國稅局核定至民國 86 年度；而天祥晶華自民國 81 年度成立以來，其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除民國 81 及 83 年度外，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86 年度。
- 本公司民國 86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民國 88 年度經台北市國稅局核定應補繳所得稅 \$2,459，本公司對其核定內容不服，已依法提起行政救濟。惟基於穩健原則，業已估列入帳。
- 本公司轉投資之中港晶華股份有限公司，因該公司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重要投資事業之標準，本公司依規定適用股東投資抵減之租稅優惠，截至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使用部份計 \$9,802，有效期間至民國 91 年度止。
- 天祥晶華投資於資源貧瘠地區，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投資於資源貧瘠或發展遲延地區之標準，該公司依規定適用投資抵減之租稅優惠，截至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使用部份計 \$206,748，有效期間至民國 90 年度止。

8. 截至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止，天祥晶華估算於以後年度享受虧損扣抵之有效時限及金額如下：

<u>最 後 抵 減 年 度</u>	<u>金 額</u>
民 國 89 年	\$ 2,132
民 國 90 年	1,601
民 國 91 年	190,223
民 國 92 年	131,209
民 國 93 年	<u>132,626</u>
	\$ 457,791

(十一) 長期借款

	<u>88 年 12 月 31 日</u>	<u>87 年 12 月 31 日</u>
中長期擔保借款	\$ 81,144	\$ 99,176
參與公共建設借款	173,964	210,600
長期產業東移借款	<u>264,347</u>	<u>320,000</u>
	519,455	629,776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110,308)	(110,321)
	<u>\$ 409,147</u>	<u>\$ 519,455</u>
利 率 區 間	<u>6.765%~9.14%</u>	<u>6.795%~9.17 %</u>

1. 上開借款係分 10~12 年分期償還，最後一期償還期限為民國 93 年 5 月 31 日。
2. 依天祥晶華之貸款合約規定，天祥晶華除應提供附註六所述之資產為其擔保品外，非經貸款銀行同意不得拋棄地上權。

(十二) 退休金計劃

1. 本公司及天祥晶華之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其退休金給付如下：
 - (1)a. 按其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兩個月薪資。
 - b. 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月薪資。
 - c. 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月為限。
 - d. 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以上者以一年計。
 - e. 退休金之月薪計算，依勞動基準法規定，係以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月薪為準。
- (2)職工年滿 60 歲、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公司得命令其退休。

2. 本公司及天祥晶華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辦理，其中本公司分別以民國 88 年及 87 年 10 月 31 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評估，天祥晶華分別以民國 88 年及 87 年 12 月 31 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評估，其計算淨退休金成本所採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u>88</u> 年	<u>87</u> 年
折現率	6.00 %	6.50 %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50 %～4.00 %	4.00 %～4.50 %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6.00 %	6.25 %

3. 民國 88 年及 87 年 12 月 31 日提撥狀況與帳戴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u>88</u> 年	<u>87</u> 年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9,062)	(\$ 14,140)
非既得給付義務	(61,888)	(45,091)
累積給付義務	(70,950)	(59,231)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30,281)	(23,518)
預計給付義務	(101,231)	(82,749)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7,711</u>	<u>2,717</u>
提撥狀況	(93,520)	(80,032)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5,244	5,721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29,434)	(43,588)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17,710)</u>	<u>(\$ 117,899)</u>
最低退休金負債	<u>(\$ 63,239)</u>	<u>(\$ 56,514)</u>
既得給付	<u>\$ 9,063</u>	<u>\$ 14,140</u>

4. 民國 88 年度及 87 年度淨退休金成本包括：

	<u>88</u> 年 度	<u>87</u> 年 度
服 務 成 本	\$ 13,728	\$ 13,892
利 息 成 本	5,391	5,127
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212)	-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477	478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5,059)	(4,142)
	<u>\$ 14,325</u>	<u>\$ 15,355</u>

5. 本公司民國 88 年及 87 年 12 月 31 日儲存於中央信託局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 \$9,294 及 \$4,081；天祥晶華民國 88 年及 87 年 12 月 31 日儲存於中央信託局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 \$707 及 \$0。

(十三) 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 88 年 6 月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計 \$108,771。截至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4,312,500。

(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稅後盈餘於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之餘額，須先提列 10% 之法定盈餘公積，直至公積累積數等於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截至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之法定盈餘公積，係本公司歷年自盈餘中分別提列至民國 87 年度為止之累積數。

(十五)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期決算之盈餘除依法提列應繳納所得稅外，並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得經股東會決議另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得就餘額部份提撥：

- (1)員工紅利百分之一；
(2)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零點五；

其餘額除法令規定外，由董事會擬定後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依所得稅法規定，自民國 87 年度起，公司當年度盈餘於次年度未作分配者，應就該未分配盈餘依法調整後之餘額加徵 10% 營利事業所得稅。

3. 截至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125,600，如分配屬兩稅合一後尚未分配之盈餘，按加計應納稅額所產生之可扣抵稅額後計算，本公司及子公司預計可扣抵稅額比率為 33.33% 及 0%。關於本公司未分配盈餘於兩稅合一實施前後之金額分別為 \$166,955 及 \$215,283。

(十六) 簡單每股盈餘(虧損)

	88 年 度	87 年 度
本期淨利(損) (A)	\$ 562,736	(\$ 166,946)
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B)	431,250	431,250
簡單每股盈餘(虧損)(元) (A÷B)	<u>1.30</u>	<u>0.39</u>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東雲股份有限公司(東雲)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中港晶華股份有限公司(中港晶華)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東華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東華)	本公司與該公司之法人董事相同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中國旅行社)	天祥晶華之法人股東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管理諮詢收入/餐旅服務收入/應收帳款

	88 年 度			87 年 度		
	管理諮詢 收 入	餐旅服務 收 入	期末應收款 餘 額	管理諮詢 收 入	餐旅服務 收 入	期末應收款 餘 額
中港晶華	\$ 2,567	\$ -	\$ 5,845	\$ 3,000	\$ -	\$ 3,000
中國旅行社	- -	1,703	562	- -	4,376	668
	<u>\$ 2,567</u>	<u>\$ 1,703</u>	<u>\$ 6,407</u>	<u>\$ 3,000</u>	<u>\$ 4,376</u>	<u>\$ 3,668</u>

本公司管理諮詢收入係依合約規定計收，原則上係於次年度收回上年度之款項，惟實際收款略有延遲情形。天祥晶華餐旅服務收入之價格與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相當。

2. 租金支出及應付費用

	88 年 度		87 年 度	
	租 金 支 出	期 末 應付 款 餘 額	租 金 支 出	期 末 應付 款 餘 額
東華	<u>\$ 2,039</u>	<u>\$ -</u>	<u>\$ 4,396</u>	<u>\$ 754</u>

本公司所經營座落於台北縣新店市安坑車子路段之達觀休閒會館，已於民國 88 年 5 月底將經營權移轉予東華，原租賃合約係約定以每月該會館營業額 15% 作為其租金支出。

3. 財產交易

- (1)本公司於民國 88 年 5 月底將對達觀休閒會館之經營權移轉予東華，並將相關之債權及債務一併移轉，其移轉價格計 \$5,529，淨資產帳面價值為 \$263，因而認列其他收入計 \$5,266。截至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止之應收款項計 \$5,529。
- (2)天祥晶華於民國 81 年 5 月 2 日簽約向中國旅行社購買房地，因取得價款較鑑價金額高 4,324 仟元，經奉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4)台財證(一)第 39304 號函規定，應於嗣後有盈餘年度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 (1)本公司於民國 80 年 12 月 6 日與東雲共同標購位於台中市西區麻園頭段地號 9-1 等 10 筆土地，雙方分別持有 50%，預備作為開發國際觀光旅館用地。嗣因法令限制無法共同開發，乃經雙方決定共同出資成立中港晶華，並於民國 81 年 6 月 26 日與中港晶華籌備處簽約，出售上開土地，合約總價為 \$3,255,202，係參照中國生產力中心及聯合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之鑑價報告(鑑價金額分別為 \$3,282,880 及 \$3,346,796)。前開出售土地產生之利益計 \$349,815，因於出售年度屬未實現而予遞延，截至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止，計有 \$313,973 尚未實現。
- (2)上開土地之交易價格，較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依「公開發行公司向關係人購買不動產之處理要點」所設算之成本 \$2,922,470 高約 \$134,798，經該會核定中港晶華應於有盈餘年度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34,798，本公司並應依該會(83)台財證(一)第 32562-1 號函規定，嗣後於認列該公司之投資收益時，應按持股比例提列相對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5. 背書保證

截至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關係企業背書保證之明細如下：

	88 年 12 月 31 日
中港晶華	\$ 450,000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 88 年及 8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擔保資產明細如下：

資 產 名 稱	擔 保 之 性 質	帳 面 價 值
		88年12月31日 87年12月31日
短期投資－建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	銀行履約保證	\$ - \$ 44,573
固定資產	長期借款	1,016,290 1,114,762
其他無形資產－設定地上權	"	1,955 2,021
合 計		<u>\$ 1,018,245</u> <u>\$ 1,161,356</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附註四(七)、(十一)及五之說明外，其他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一) 截至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與有關廠商簽訂之工程合約，其總價計 \$113,920，並已依約支付 \$77,431，餘款將依工程進度陸續支付。

(二) 本公司為取得有關旅館設計、建造與裝潢方面之指導與協助，以及整個旅館之經營、指揮、管理與監督，與香港麗晶國際旅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麗晶公司)於民國 73 年簽訂技術服務合約及旅館管理顧問與行銷合約，其後因麗晶公司之股權於民國 82 年為四季旅館集團所購，雙方乃於民國 82 年 2 月 13 日修訂合約，修訂後合約之主要內容如下：

1. 飯店英文名稱由「Regent Taipei」變更為「Grand Formosa Regent」；
2. 由原經營管理合約關係變更為顧問與行銷服務關係；
3. 合約期間及服務費：

(1) 合約期間：自民國 82 年 1 月 1 日起至民國 89 年 12 月 31 日止。

(2) 服務費：

A. 基本服務費及獎勵金變更為固定金額給付方式，至民國 87 年 12 月止每月支付美金 156 仟元。

B. 行銷服務費：相當於旅館房間收入 0.75% 之美金。

C. 集中訂房費用：經由麗晶訂房系統所訂房間收入 2% 之美金。

(三) 本公司簽訂之主要租賃契約如下：

<u>承租人</u>	<u>租賃標的物</u>	<u>期</u>	<u>間</u>	<u>租金計算及收取方式</u>
1.多友免稅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晶華酒店地下第1、2層	自民國79年 7月16日起至89年 7月15日止 計10年		第一年每月租金\$10,504，同 期間大樓公共管理費\$1,000； 第二年至第四年每月租金 \$11,029，同期間之大樓公共 管理費\$1,050；第五年起，租 金及大樓公共管理費逐年調高 5%
2.保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晶華酒店地下第4及5層	自民國88年 9月 1日起至91年 8月31日止 計 3年		每停車位每月計\$10，若承租 人調高停車費時，租金亦應依 停車費調高之比率調整之。

(四)天祥晶華參與投標花蓮農場開發興建飯店計劃，並已於得標時繳交保證金\$8,000，其合約目前仍在洽談中。

(五)截至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止，天祥晶華已開出而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為美金 3,330 元(折合新台幣為\$104,928)。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天祥晶華民國 87 年度因受颱風侵襲之影響，致部份期間無法營業，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計\$5,774，帳列「營業外支出—停工損失」。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其他

(一)衍生性金融商品

無此事項。

(二)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88 年 12 月 31 日	87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4,404	\$ 44,404
短期投資	1,436,830	1,436,830
應收款項	107,649	107,649
長期股權投資	2,485,178	2,483,999
存出保證金	10,868	10,868
<u>負 債</u>		
短期借款	49,700	49,700
應付短期票券	34,971	34,971
應付款項	409,783	409,783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519,455	519,455
應計退休金負債	112,507	94,230
存入保證金	234,464	183,644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使用之方法及假設主要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等科目。
- (2)短期投資係以公開之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3)長期股權投資若有公開市價可循時，則以公開之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公開市價者，其採權益法評價者，係以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估計公平價值；而採成本法評價者，係依帳面價值估計公平價值。
- (4)長期借款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 (5)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依據退休金精算報告中所列示之提撥狀況金額估算公平價值。
- (6)存入保證金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期末郵政儲金匯業局一年期定期存款固定利率為準。
- (7)具有資產負債表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

	<u>88年12月31日</u>	<u>87年12月31日</u>
	<u>保 證 金 額</u>	<u>保 證 金 額</u>
被投資公司借款保證承諾	<u>\$ 450,000</u>	<u>\$ 555,000</u>

本公司提供借款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辦法」辦理，僅對具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為之，且依據目前信用狀況評估，並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被投資公司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損失與合約金額相等。

(三)母公司與子公司間已銷除之交易事項

交 易 事 項	交 易 公 司	金 額
1.沖銷長期投資與股東權益	天祥晶華	\$ 257,036
2.沖銷相互間債權債務科目		
(1) 應收款項	天祥晶華	4,692
(2) 應付款項	天祥晶華	229
3.沖銷損益科目		
(1) 銷貨交易	天祥晶華	1,639
(2) 營業費用	天祥晶華	229
(3) 什項收入	天祥晶華	520

十一、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無此事項。

十二、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民國 88 年 3 月 31 日(88)台財證(六)第 01403 號函規定，民國 88 年度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對他人資金融通情形：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			對個別對象			資金融通 限額	本 期 最高餘額	資金融通 原 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 保 品 名 稱	保 品 價 值	業務往來 金 額	資金融通 最高限額
編 號	名 称	往來科目	融 通 對 象	融 通 對 象	本 期 期 末 餘 額								
2	晶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晶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未訂定	\$ 24,918	\$ -	8.5%	營運週轉	\$ -	-	\$ -	\$ -	未訂定
2	晶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晶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29,829	-	8.5%	營運週轉	-	-	-	-	"

(二)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金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編號	名稱	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0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中港晶華(股)公司	2	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	\$ 450,000	\$ 450,000	\$ -	8.94%	\$ 1,509,946
		晶鑫投資(股)公司	2	12%為限	100,000	-	-	"	"
		晶森投資(股)公司	2		55,000	-	55,000	-	"

(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本公司或被投資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仟元)股數	(仟單位)帳面金額	(仟元/仟單位)	
							比率	市價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東麒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27	\$ -	30.00%	\$ -
	"	中港晶華股份有限公司	"	"	190,000	1,561,058	50.00%	-
	"	臺灣柏泰瑞股份有限公司	"	"	375	1,570	24.99%	-
	"	晶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6,660	66,079	99.99%	-
	"	晶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8,710	77,773	99.99%	-
	"	鑫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60,000	578,698	99.99%	-
	"	東南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0	200,000	1.98%	-
	"	建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投資	23,407	471,467	-	233,861	
	"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	1,093	28,517	-	22,654
	受益憑證	德信萬年債券基金	"	"	16,554	192,802	-	198,510
晶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日盛債券基金	"	"	9,705	107,318	-	110,201
	"	群益安穩債券基金	"	"	16,333	197,675	-	199,960
	"	元大萬泰債券基金	"	"	10,659	124,799	-	125,307
	"	倍立寶元債券基金	"	"	11,233	113,354	-	113,998
	"	中信債券基金等 6 家	"	"	35,834	429,251	-	432,339
	股票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3,846	146,282	-	64,659
晶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富邦如意二號基金	"	"	110	1,289	-	1,342
	股票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4,600	139,048	-	77,352
	受益憑證	富邦如意二號基金	"	"	29	342	-	350
鑫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19,858	368,408	-	333,892
	受益憑證	富邦如意二號基金等 5 家	"	"	21,045	234,746	-	244,670

(四)本期累積買進、賣出或期末持有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本公司或被投資 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名稱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中港晶華(股)公司	190,000	\$1,721,354	-	\$ -	-	(\$ 160,296)	190,000	\$1,561,058	\$ -
	鑫森投資(股)公司	-	-	60,000	600,000	-	(21,302)	60,000	578,698	-
	德信萬年基金	14,207	160,000	40,069	472,149	(37,722)	(439,347)	16,554	192,802	1,434
	日盛債券基金	12,373	132,000	26,421	297,000	(29,089)	(321,682)	9,705	107,318	3,613
	群益安穩債券基金	-	-	43,346	524,609	(27,013)	(326,934)	16,333	197,675	1,653
	元大萬泰債券基金	-	-	15,381	180,092	(4,722)	(55,293)	10,659	124,799	(30)
	倍立寶元債券基金	-	-	20,002	201,833	(8,769)	(88,479)	11,233	113,354	354
	中華富泰二號基金	8,930	100,000	4,382	50,000	(13,312)	(150,000)	-	-	2,335
	建台水泥(股)公司	23,407	471,467	-	-	-	-	23,407	471,467	-
	金亞太債券基金	-	-	12,570	130,000	(12,570)	(130,000)	-	-	2,020
晶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如意二號債券基金	-	-	12,507	150,000	(12,507)	(150,000)	-	-	1,583
	中信債券基金等 5 家	39,074	452,000	97,207	1,192,134	(105,447)	(1,265,033)	30,834	379,101	10,893
	晶華酒店(股)公司	11,405	433,902	-	-	(7,559)	(287,620)	3,846	146,282	(142,297)
	晶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14,794	447,111	-	(10,194)	(308,063)	4,600	139,048	(121,715)
	鑫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19,858	368,408	-	-	19,858	368,408
富邦如意二號債券基金等 5 家		-	-	43,319	500,420	(29,424)	(346,305)	13,895	154,115	2,483

(五)取得長期股權投資、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財產名稱	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與公司之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資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之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公司之關係	移轉日期			
民國88年度											
鑫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8.1.28	\$ 600,000	電匯	—	—	—	—	—	—	配合公司營運策略，並有效運用資金	—

(六)處分長期股權投資、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七)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八)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九)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無。

(十)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	地址	主要營業項目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民國88年度								
東麒(股)公司(註)	台北市中山北路2段39巷3號	經營日本料理餐廳	27	30.00%	\$ -	(\$ 3,185)	\$ -	
中港晶華(股)公司	台中市健行路1049號	經營商場，觀光旅館及商務套房之租售	190,000	50.00%	1,561,058	(320,594)	(160,296)	
台灣柏泰瑞(股)公司(註)	台北市敦化南路1段247巷12號	經營泰國餐廳	375	24.99%	1,570	(3,168)	(792)	
晶鑫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10號11樓	一般投資業	6,660	99.99%	66,079	(505)	(505)	
晶森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10號11樓	一般投資業	8,710	99.99%	77,773	(9,262)	(9,262)	
鑫森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10號11樓	一般投資業	60,000	99.99%	578,698	(22,304)	(21,302)	

註：係依該公司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編製

十三、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民國88年度及87年度有關產業別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88年						87年					
	租賃及投資					合併	租賃及投資					合併
	餐飲部門	客房部門	部門	其他	調整及沖銷	合併	餐飲部門	客房部門	部門	其他	調整及沖銷	合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1,457,114	\$1,056,073	\$ 270,953	\$ 6,635	\$ -	\$2,790,775	\$1,491,591	\$1,079,473	\$ 254,480	\$ 9,344	\$ -	\$2,834,888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103,368	69,638	1,423	8,881	(183,310)	-	107,935	69,070	1,485	10,066	(188,556)	-
部門收入	\$1,560,482	\$1,125,711	\$ 272,376	\$ 15,516	(\$183,310)	\$2,790,775	\$1,599,526	\$1,148,543	\$ 255,965	\$ 19,410	(\$188,556)	\$2,834,888
部門損益	\$ 208,381	\$ 337,830	\$ 192,502	(\$ 27,375)	\$ -	\$ 711,338	\$ 169,662	\$ 301,757	\$ 176,182	(\$ 25,546)	\$ -	\$ 622,055
公司一般收入						158,180						80,544
投資損失						(192,106)						(730,426)
利息費用						(55,546)						(82,375)
公司一般費用						(26,579)						(10,620)
稅前淨(損)利						\$ 595,287						(\$ 120,822)
可辨認資產	\$1,090,699	\$1,516,249	\$ 181,242	\$ 112,375	\$ -	\$2,900,565	\$1,117,584	\$1,645,765	\$ 188,015	\$ 123,949	\$ -	\$3,075,313
長期股權投資						2,285,178						1,886,167
公司一般資產						1,834,977						1,794,098
資產合計						\$7,020,720						\$6,755,578
折舊及攤銷費用	\$ 107,414	\$ 163,833	19,604	\$ 13,870	\$ -	\$ 304,721	\$ 119,424	\$ 161,505	\$ 20,792	\$ 14,253	\$ -	\$ 315,974
資本支出金額	\$ 63,533	\$ 96,864	\$ 13,546	\$ 6,435	\$ -	\$ 180,378	\$ 55,613	\$ 94,602	\$ 15,746	\$ 1,377	\$ -	\$ 167,338

1.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經營中西餐廳、國際觀光旅館、旅館商店街和停車場出租及旅館管理之諮詢顧問等四大類，上表所列之部門收入係指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銷貨收入及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內其他部門之銷貨收入。但部門收入不包括依權益法評價之股權投資所認列之投資收入及部門無關之公司一般收入。

2. 部門損益係部門收入減部門成本及費用之餘額。所稱之部門成本及費用係指與產生部門收入有關之成本及費用。但部門成本及費用不包括下列項目：

(1) 與部門無關之一般費用。

(2) 利息費用。

(3) 短期投資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所認列之未實現跌價損失。

(4) 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所認列之投資損失。

3. 部門可辨認資產係指可直接認定屬於該部門之有形及無形資產。但部門可辨認資產不包括下列項目：

(1) 非供任何特定部門營業使用而持有之資產。

(2) 長期股權投資。

(二) 地區別財務資訊：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無國外營運機構，故不適用。

(三) 外銷銷貨資訊：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無外銷銷貨，故不適用。

(四) 重要客戶資訊：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 88 年度及 87 年度，來自每一客戶之收入均未達損益表金額之 10%，故不適用。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複核報告

(89)財審報字第 0142 號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八十八年度之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依照「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複核要點」，採行必要複核程序予以複核竣事。由於本會計師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是否允當表達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天祥晶華飯店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並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複核意見中，有關天祥晶華飯店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天祥晶華飯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為 1,140,539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6.25%，民國八十八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為 234,395 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8.40%；另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八十八年度採權益法評價之部份長期股權投資，其認列之投資損失及附註十二所揭露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依各該公司所委任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表。民國八十八年度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所認列之投資損失為 792 仟元，截至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為 1,570 仟元。

依本會計師之複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八十八年度之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有違反「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相關法令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需作重大修正或調整之情事。

資 誠 會 計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2)台財證(一)字第 2583 號

中 華 民 國 八十九年三月二十日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88年12月31日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金額	%	負債及股東權益		金額	%
流动資產				流动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44,404	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八))		\$ 49,700	1
1110 短期投資(附註四(二)、六及十二)		1,436,830	2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九))		34,971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三))		7,078	-	2120 應付票據		22,066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及五)		77,277	1	2140 應付帳款		93,170	1
1160 其他應收款		23,294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		45,257	1
120X 存貨(附註四(四))		22,341	-	2170 應付費用		195,525	3
1250 預付費用		28,948	1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53,765	1
128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十))		13,234	-	2260 預收款項		24,52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653,406</u>	<u>24</u>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四(十一))		110,308	2
基金及長期投資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20,373	-
1421 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五)及十二)		2,485,178	3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649,663</u>	<u>9</u>
14XX 基金及長期投資合計		<u>2,485,178</u>	<u>35</u>	2420 長期負債			
固定資產(附註四(六)及六)				246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一))		409,147	6
成本				2460 長期遞延收入		57,497	1
1501 土地		146,415	2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u>466,644</u>	<u>7</u>
1521 房屋及建築		2,121,067	30	2810 其他負債			
1544 電腦通訊設備		21,283	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二))		112,507	2
1546 污染防治設備		16,184	-	2820 存入保證金		234,464	3
1551 運輸設備		17,357	-	2880 其他負債 - 其他(附註五)		313,973	4
1561 辦公設備		5,118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660,944	9
1571 營業器具		84,623	1	2XXX 負債總計		<u>1,777,251</u>	<u>25</u>
1681 其他設備		1,302,327	19	股東權益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3,714,374	53	股本			
15X9 減：累計折舊		(1,278,340)	(18)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四(十三))		4,312,500	61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95,994	1	3240 資本公積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2,532,028</u>	<u>36</u>	3310 處分資產增益		36,127	1
無形資產				3310 保留盈餘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七)及六)		260,144	4	3350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四(十四))		157,640	2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u>260,144</u>	<u>4</u>	3610 未分配盈餘(附註四(十五))		526,887	8
其他資產				3XXX 少數股權		<u>210,315</u>	<u>3</u>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七)		10,868	-	股東權益總計		<u>5,243,469</u>	<u>75</u>
1830 遲延費用		846	-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四(七) (十一)、五及七)			
1860 遲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十))		70,287	1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7,020,720</u>	<u>100</u>
1880 其他資產 - 其他		7,963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89,964</u>	<u>1</u>				
1XXX 資產總計		<u>\$ 7,020,720</u>	<u>100</u>				

請參閱後附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賴春田、蔡金拋會計師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二十日複核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損益表

民國 8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金額	%
營業收入		
4310 租賃收入	\$ 264,349	10
4410 餐旅服務收入	2,519,822	90
4650 技術服務收入(附註五)	6,604	-
4000 营業收入合計	<u>2,790,775</u>	<u>100</u>
營業成本		
5310 租賃成本(附註五)	(29,454)	(1)
5410 餐旅服務成本	(1,628,859)	(59)
5650 技術服務費用	(3,120)	-
5000 营業成本合計	<u>(1,661,433)</u>	<u>(60)</u>
5910 营業毛利	<u>1,129,342</u>	<u>40</u>
營業費用(附註五)		
6100 推銷費用	(39,740)	(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78,264)	(14)
6000 营業費用合計	<u>(418,004)</u>	<u>(15)</u>
6900 营業淨利	<u>711,338</u>	<u>25</u>
營業外收入		
7110 利息收入	1,885	-
7120 投資收益	1,800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35,852	1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20,049	1
7240 短期投資市價回升利益	62,448	2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五)	36,146	2
7100 营業外收入合計	<u>158,180</u>	<u>6</u>
營業外支出		
7510 利息費用	(55,546)	(2)
7520 投資損失(附註四(五))	(192,106)	(7)
7620 閒置資產折舊及跌價損失	(19,734)	(1)
7880 什項支出	(6,844)	-
7500 营業外支出合計	<u>(274,230)</u>	<u>(10)</u>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	595,288	21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	(90,978)	(3)
9400 少數股權淨損	58,426	2
9600 本期淨利(損)	<u>\$ 562,736</u>	<u>20</u>
簡單每股盈餘(虧損)(附註四(十六))		
9950 本期淨利(損)	<u>\$ 1.30</u>	

請參閱後附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賴春田、蔡金拋會計師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二十日複核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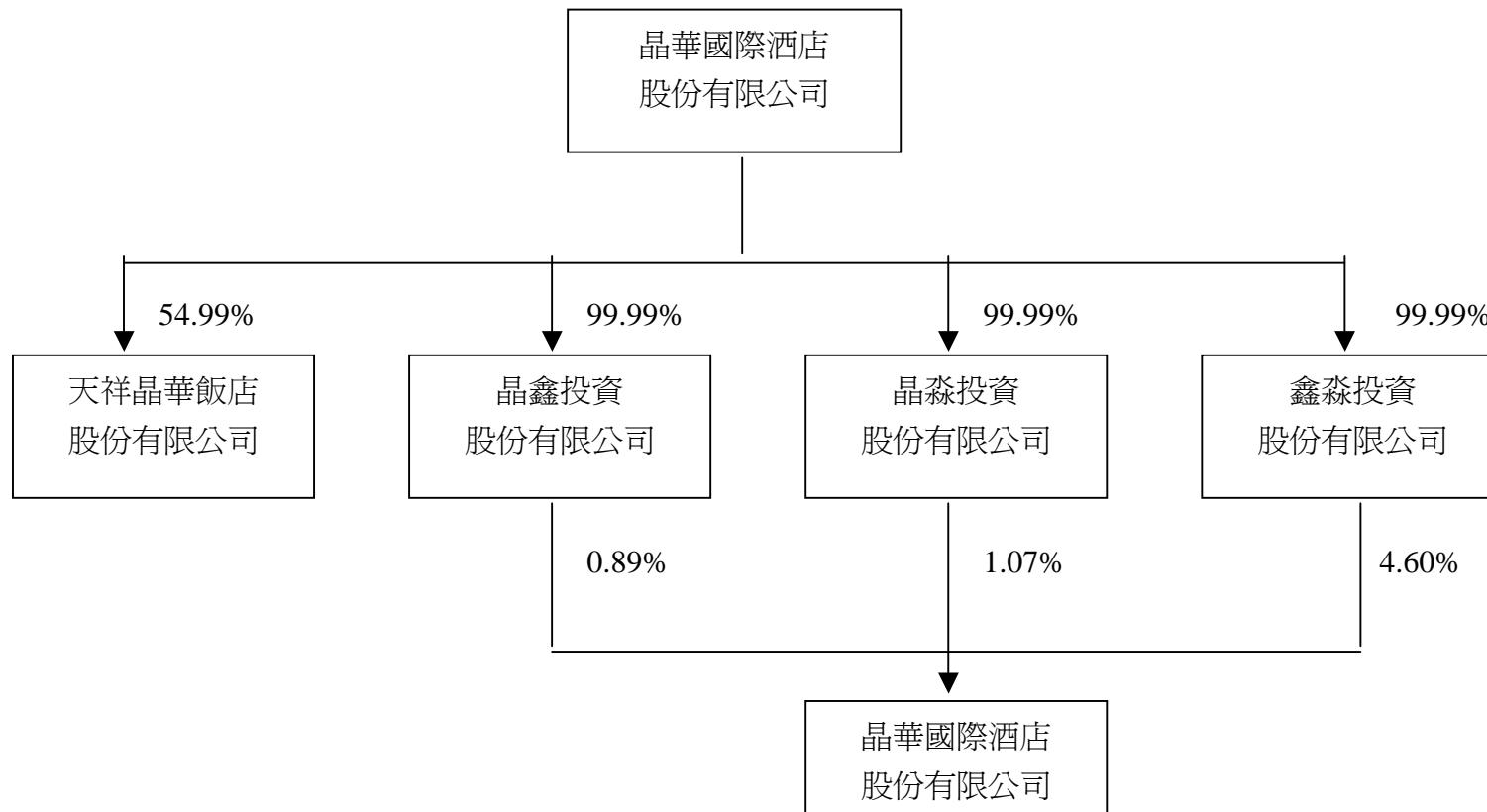
主辦會計：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88 年度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一、關係企業概況

(一) 關係企業組織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或生產項目
天祥晶華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81/4/29	花蓮縣秀林鄉富世村天祥路18號	612,000	經營旅館業務及觀光育樂事業之管理諮詢
晶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7/3/12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10號11樓	66,600	一般投資業
晶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7/4/8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10號11樓	87,100	一般投資業
鑫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8/2/24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10號11樓	600,000	一般投資業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此情形。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觀光旅館業及一般投資業等。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實收資本額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天祥晶華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鏡峰(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612,000	33,656,000	54.99%
	董事	陳由豪(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董事	林富美(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董事	潘思源(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董事	潘思亮(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董事	榮鴻慶(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27,539,150	45.00%
	董事	嚴雋榮(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	"
	董事	陳逸平(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	"
	董事	周慶雄(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	"
	監察人	葉國政(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33,656,000	54.99%
	監察人	嚴衍彪(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27,539,150	45.00%
	總經理	金子孝秋		-	-
晶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洪錦麗(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66,600	6,659,994	99.99%
	董事	林富美(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董事	潘思亮(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監察人	蘇成儀(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總經理	無		-	-
晶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洪錦麗(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87,100	8,709,994	99.99%
	董事	林富美(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董事	潘思亮(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監察人	蘇成儀(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總經理	無		-	-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實收資本額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鑫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洪錦麗(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59,999,994	99.99%
	董事	林富美(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董事	潘思亮(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監察人	蘇成儀(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總經理	無		-	-

二、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淨利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天祥晶華飯店 股份有限公司	612,000	1,140,539	673,188	467,351	234,395	(68,843)	(129,809)	(2.40)
晶鑫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66,600	66,130	75	66,055	2,648	1,660	(506)	(0.08)
晶森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87,100	77,837	86	77,751	(5,357)	(6,392)	(9,262)	(1.06)
鑫森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600,000	578,742	46	578,696	(21,189)	(21,330)	(21,304)	(0.36)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88年12月31日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u>資</u> <u>產</u>		金	額	%	<u>負債及股東權益</u>		金	額	%
流动資產					流动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44,404	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八))		\$ 49,700	1	
1110 短期投資(附註四(二)、六及十二)		1,436,830	2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九))		34,971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三))		7,078	-		2120 應付票據		22,066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及五)		77,277	1		2140 應付帳款		93,170	1	
1160 其他應收款		23,294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		45,257	1	
120X 存貨(附註四(四))		22,341	-		2170 應付費用		195,525	3	
1250 預付費用		28,948	1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53,765	1	
128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十))		13,234	-		2260 預收款項		24,52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653,406</u>	<u>24</u>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四(十一))		110,308	2	
基金及長期投資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20,373	-	
1421 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五)及十二)		2,485,178	3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649,663</u>	<u>9</u>	
14XX 基金及長期投資合計		<u>2,485,178</u>	<u>35</u>		長期負債				
固定資產(附註四(六)及六)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一))		409,147	6	
成本					2460 長期遞延收入		57,497	1	
1501 土地		146,415	2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u>466,644</u>	<u>7</u>	
1521 房屋及建築		2,121,067	30		其他負債				
1544 電腦通訊設備		21,283	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二))		112,507	2	
1546 污染防治設備		16,184	-		2820 存入保證金		234,464	3	
1551 運輸設備		17,357	-		2880 其他負債 - 其他(附註五)		313,973	4	
1561 辦公設備		5,118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660,944	9	
1571 營業器具		84,623	1		2XXX 負債總計		<u>1,777,251</u>	<u>25</u>	
1681 其他設備		1,302,327	19		股東權益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3,714,374	53		股本				
15X9 減：累計折舊		(1,278,340)	(18)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四(十三))		4,312,500	61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95,994	1		3240 資本公積		36,127	1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2,532,028</u>	<u>36</u>		3310 處分資產增益				
無形資產					3350 保留盈餘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七)及六)		260,144	4		3610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四(十四))		157,640	2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u>260,144</u>	<u>4</u>		3310 未分配盈餘(附註四(十五))		526,887	8	
其他資產					3610 少數股權		<u>210,315</u>	<u>3</u>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七)		10,868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u>5,243,469</u>	<u>75</u>	
1830 遞延費用		846	-		1XXX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四(七) (十一)、五及七)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十))		70,287	1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7,020,720</u>	<u>100</u>	
1880 其他資產 - 其他		7,963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89,964</u>	<u>1</u>						
1XXX 資產總計		<u>\$ 7,020,720</u>	<u>100</u>						

請參閱後附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賴春田、蔡金拋會計師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二十日複核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損益表

民國8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金額	%
營業收入		
4310 租賃收入	\$ 264,349	10
4410 餐旅服務收入	2,519,822	90
4650 技術服務收入(附註五)	6,604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2,790,775</u>	<u>100</u>
營業成本		
5310 租賃成本(附註五)	(29,454)	(1)
5410 餐旅服務成本	(1,628,859)	(59)
5650 技術服務費用	(3,120)	-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1,661,433)</u>	<u>(60)</u>
5910 營業毛利	<u>1,129,342</u>	<u>40</u>
營業費用(附註五)		
6100 推銷費用	(39,740)	(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78,264)	(1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18,004)</u>	<u>(15)</u>
6900 營業淨利	<u>711,338</u>	<u>25</u>
營業外收入		
7110 利息收入	1,885	-
7120 投資收益	1,800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35,852	1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20,049	1
7240 短期投資市價回升利益	62,448	2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五)	36,146	2
7100 營業外收入合計	<u>158,180</u>	<u>6</u>
營業外支出		
7510 利息費用	(55,546)	(2)
7520 投資損失(附註四(五))	(192,106)	(7)
7620 閒置資產折舊及跌價損失	(19,734)	(1)
7880 什項支出	(6,844)	-
7500 營業外支出合計	<u>(274,230)</u>	<u>(10)</u>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	595,288	21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	(90,978)	(3)
9400 少數股權淨損	58,426	2
9600 本期淨利(損)	<u>\$ 562,736</u>	<u>20</u>
簡單每股盈餘(虧損)(附註四(十六))		
9950 本期淨利(損)	<u>\$ 1.30</u>	

請參閱後附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賴春田、蔡金拋會計師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二十日複核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一)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65 年 7 月 7 日，原名「中安觀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79 年 9 月 25 日正式營業，民國 83 年 7 月 28 日奉主管機關核准變更公司名稱為「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經歷次增資後，截至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止，額定股本為 \$5,000,000，實收資本額為 \$4,312,500，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全數發行普通股。本公司之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國際觀光旅館，附設中西餐廳、咖啡廳、酒吧與會議廳等，以及旅館管理之諮詢顧問、各種休閒娛樂產業設施之諮詢診斷分析顧問等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7 年 3 月 9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二) 列入本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

公司名稱	關係	與本公司之	主要營業項目	本公司之持 股或出資比例
天祥晶華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出資額超過其資本總額 50%	經營商場，觀光旅館及商務套房之租售		54.99%

(三) 未列入本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

公司名稱	本公司持 股或出資比例	未合併之原 因
晶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9.99%	註
晶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9.99%	"
鑫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9.99%	"

註：本公司民國 88 年度所有未達編入關係企業合併報表標準(本公司總資產及營業收入之 10%)，其合計總資產及營業收入亦未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 30% 以上，故無需編入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四)從屬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五)國外從屬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1. 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相關法令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間之往來交易均於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2. 從屬公司當年度總資產及營業收入未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 10%者，不另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惟若所有未達編入標準之從屬公司，其合計總資產或營業收入已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 30%以上者，仍應將總資產或營業收入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 3%以上之各從屬公司編入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二)約當現金

為配合現金流量表之表達，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 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三)外幣交易

本公司會計記錄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當日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期末並就外幣資產負債餘額，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四)短期投資

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若成本高於市價時，即提列跌價損失，列為當期營業外支出，市價回升時則在原認列損失之範圍內認列回升利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入。

(五)備抵呆帳

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六) 存 貨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結轉採移動平均法。期末除就呆滯及過時存貨提列備抵跌價損失外，並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採總額比較法，食品以重置成本為市價，飲料(含酒類)及香煙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七) 長期股權投資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權比例達 20% 以上或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投資日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按 5 年平均攤銷。反之，則採成本法評價，如被投資公司之股票於公開市場交易者，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評價。

(八) 固定資產

1.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予以資本化。
2. 折舊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或以土地租賃剩餘年限孰短者為準，採平均法提列。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 5~43 年外，餘為 3~10 年。
3. 營業器具於取得時以實際成本入帳，其中制服及廚具係按 3~5 年平均攤提；其餘營業器具則於實際破損時轉列為費用。
4.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及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處分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處分利益並按稅後淨額於當期轉列資本公積。

(九) 其他無形資產(設定地上權)

1. 本公司為取得地上權而給付之權利金、建地原住戶拆遷土地收購之補償費及地上權設定規費等，自地上權設定登記完成日起，按設定期限 50 年平均攤銷。
2. 天祥晶華為取得地上權而給付之權利金，自土地使用權設定登記完成移轉日起，按設定剩餘期限 36 年平均攤銷。

(十) 遞延費用

1. 開辦費係為設立所發生之必要支出，按 5 年平均攤銷。
2. 其他遞延費用主要係電力線路補助費，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本公司按 5 年平均攤銷，天祥晶華則依其性質分別按 2~5 年平均攤銷。

(十一) 其他資產—其他

係指陳飾品，如購入之國畫、版畫及古董等藝術品，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平時不計列折舊，係於實際處分時再沖銷成本。

(十二) 遞延收入

本公司所收之俱樂部入會費，其性質如屬未來服務期間所取得之收入足以支付相關服務成本者，於取得當年度認列收入，否則按預計服務年限分年認列收益，遞延收入按其實現期間劃分為流動負債及長期負債。

(十三) 退休金計劃及淨退休金成本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根據精算報告就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之差額，評估最低退休金負債。淨退休金成本則按精算師精算之金額提列，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資產之預計報酬，以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退休金損益與前期服務成本之攤銷數。

(十四) 收入及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五) 所得稅

1.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所得稅抵減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同時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據其所屬資產負債科目性質或預期實現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另對遞延所得稅資產評估其可能實現性，設置備抵評價科目，以淨額列於資產負債表。
2. 自民國 87 年度「兩稅合一制度」實施後，當年度盈餘於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不作分配者，應將該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3. 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無此事項。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88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8,011
支 票 存 款	1,628
活 期 存 款	14,765
定 期 存 款	-
	<hr/>
	\$ 44,404

(二) 短期投資

	<u>88年12月31日</u>
上市股票	\$ 499,984
受益憑證	<u>1,165,199</u>
	1,665,183
減：備抵跌價損失	(228,353)
	<u>\$ 1,436,830</u>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u>88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7,078
應收帳款	78,464
減：備抵呆帳	(1,187)
	<u>\$ 84,355</u>

(四) 存貨

	<u>88年12月31日</u>
食品	\$ 13,185
飲料(含酒類)	9,117
香煙	39
	<u>\$ 22,341</u>

(五) 長期股權投資

1. 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88年12月 31日持 股比例	88年12月31日
採權益法評價：		
中港晶華股份有限公司(中港晶華)	50.00%	\$ 1,561,058
東麒股份有限公司(東麒)	30.00%	-
台灣柏泰瑞股份有限公司(柏泰瑞)	24.99%	1,570
晶華國際旅館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晶華旅館顧問)	45.00%	-
晶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晶鑫)	99.99%	66,079
晶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晶淼)	99.99%	77,773
鑫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鑫淼)	99.99%	578,698
採成本法評價：		
東南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8%	<u>200,000</u>
		<u>\$ 2,485,178</u>

2. 民國 88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如下：

被投資公司	88 年 12 月 31 日
中港晶華	(\$ 160,296)
東麒	-
柏泰瑞	(792)
晶華旅館顧問	51
晶鑫	(505)
晶森	(9,262)
鑫森	(21,302)
	(\$ 192,106)

(六) 固定資產

	88 年 原始成本	12 月 累計折舊	31 日 帳面價值
土地	\$ 146,415	\$ -	\$ 146,415
房屋及建築	2,121,067	(621,671)	1,499,396
電腦通訊設備	21,283	(9,474)	11,809
污染防治設備	16,184	(9,809)	6,375
運輸設備	17,357	(5,729)	11,628
辦公設備	5,118	(1,523)	3,595
營業器具	84,623	-	84,623
其他設備	1,302,327	(630,134)	672,193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u>95,994</u>	<u>-</u>	<u>95,994</u>
	<u>\$ 3,810,368</u>	<u>(\$ 1,278,340)</u>	<u>\$ 2,532,028</u>

(七) 其他無形資產—設定地上權

	88 年 12 月 31 日
支付予創辦人之權利金	\$ 150,900
支付予台北市政府之權利金	103,222
支付予台灣中國旅行社之權利金	2,381
土地收購補償費	80,684
其 他	<u>44,884</u>
	382,071
減：累計攤提	(121,927)
	<u>\$ 260,144</u>

- 本公司於民國 65 年與台北市政府簽定設定地上權合約，自地上權設定登記完成日起(民國 73 年)起算，存續期間為 25 年，期滿後得再延長 25 年，惟合計不得超過 50 年。於契約存續期間，本公司每年應依公告地價之 1.5% 支付租金予台北市政府，約定之租金如不足台北市政府繳納地價稅時，應按該地每年實際繳納地價稅金額調整。期滿時，本公司不得任意拆除附著於建築物之固定設備，並應將房屋連同固定設備一併無條件轉歸台北市政府。
- 天祥晶華之上地權係支付台灣中國旅行社權利金後，向國有財產局設定地上權，期限至民國 118 年，合約之主要內容尚包括：
 - 每年地租係按公告地價(惟未規定公告地價者按不動產評議地價)年息百分之五計算。
 - 設定地上權期滿時，該地上所有之建築物，將無條件歸國有財產局所有。

(八) 短期借款

	88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 49,700
利率區間	<u>6.6 % ~ 8.48%</u>

(九) 應付短期票券

	88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商業本票發行面值	\$ 35,500
減：未攤銷折價	(529)
	<u>\$ 34,971</u>
利率區間	<u>5.135%~5.35%</u>

(十) 所得稅

	88 年 度
所得稅費用	\$ 90,978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	(25,45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390
短期票券分離課稅額	(8)
暫繳及扣繳稅款	(21,759)
應付所得稅	<u>\$ 44,146</u>

1. 本公司民國 87 年度盈餘經股東會決議未作分配部分，經依所得稅法規定調整後須加徵 10% 之營利事業所得稅，金額計 \$30,977。

2. 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餘額如下：

		<u>88 年 12 月 31 日</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 487,991
備 抵 評 價		(404,470)
		<u>\$ 83,521</u>

3. 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u>88 年 12 月 31 日</u>	
	<u>金額</u>	<u>所得稅影響數</u>
<u>流動項目</u>		
遞延收入	\$ 13,229	\$ 3,307
設定地上權	498	125
投資抵減		<u>9,802</u>
		<u>13,234</u>
<u>非流動項目</u>		
長期投資損失	478,858	119,716
遞延收入	57,497	14,374
設定地上權	19,142	4,785
開辦費	40,512	10,128
職工福利金	440	110
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17,788	4,447
虧損扣抵	457,791	114,449
投資抵減		<u>206,748</u>
		<u>474,757</u>
備抵評價	(1,781,924)	(404,470)
		<u>70,287</u>
		<u>\$ 83,521</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除民國 83 年度外，業經財政部台北市國稅局核定至民國 86 年度；而天祥晶華自民國 81 年度成立以來，其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除民國 81 及 83 年度外，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86 年度。

5. 本公司民國 86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民國 88 年度經台北市國稅局核定應補繳所得稅 \$2,459，本公司對其核定內容不服，已依法提起行政救濟。惟基於穩健原則，業已估列入帳。
6. 本公司轉投資之中港晶華股份有限公司，因該公司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重要投資事業之標準，本公司依規定適用股東投資抵減之租稅優惠，截至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使用部份計 \$9,802，有效期間至民國 91 年度止。
7. 天祥晶華投資於資源貧瘠地區，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投資於資源貧瘠或發展遲延地區之標準，該公司依規定適用投資抵減之租稅優惠，截至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使用部份計 \$206,748，有效期間至民國 90 年度止。
8. 截至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止，天祥晶華估算於以後年度享受虧損扣抵之有效時限及金額如下：

最 後 抵 減 年 度	金 項
民 國 89 年	\$ 2,132
民 國 90 年	1,601
民 國 91 年	190,223
民 國 92 年	131,209
民 國 93 年	<u>132,626</u>
	\$ 457,791

(十一) 長期借款

	88 年 12 月 31 日
中長期擔保借款	\$ 81,144
參與公共建設借款	173,964
長期產業東移借款	<u>264,347</u>
	519,455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110,308)
	\$ 409,147
利 率 區 間	<u>6.765%~9.14%</u>

1. 上開借款係分 10~12 年分期償還，最後一期償還期限為民國 93 年 5 月 31 日。
2. 依天祥晶華之貸款合約規定，天祥晶華除應提供附註六所述之資產為其擔保品外，非經貸款銀行同意不得拋棄地上權。

(十二)退休金計劃

- 本公司及天祥晶華之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其退休金給付如下：
 - 按其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兩個月薪資。
 - 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月薪資。
 - 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月為限。
 - 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以上者以一年計。
 - 退休金之月薪計算，依勞動基準法規定，係以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月薪為準。
- 職工年滿 60 歲、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公司得命令其退休。
- 本公司及天祥晶華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辦理，其中本公司分別以民國 88 年 10 月 31 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評估，天祥晶華分別以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評估，其計算淨退休金成本所採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88 年
折現率	6.00 %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50 %~4.00 %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6.00 %

- 民國88年12月31日提撥狀況與帳戴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88 年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9,062)
非既得給付義務	(61,888)
累積給付義務	(70,950)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30,281)
預計給付義務	(101,231)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7,711
提撥狀況	(93,520)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5,244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29,434)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17,710)
最低退休金負債	(\$ 63,239)
既得給付	\$ 9,063

4. 民國 88 年度淨退休金成本包括：

	88 年 度
服 務 成 本	\$ 13,728
利 息 成 本	5,391
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212)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477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5,059)
	<u>\$ 14,325</u>

5. 本公司及天祥晶華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儲存於中央信託局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 \$9,294 及 \$707。

(十三) 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 88 年 6 月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計 \$108,771。截至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4,312,500。

(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稅後盈餘於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之餘額，須先提列 10% 之法定盈餘公積，直至公積累積數等於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截至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之法定盈餘公積，係本公司歷年自盈餘中分別提列至民國 87 年度為止之累積數。

(十五)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期決算之盈餘除依法提列應繳納所得稅外，並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得經股東會決議另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得就餘額部份提撥：

- (1)員 工 紅 利 百 分 之 一 ；
- (2)董 事 監 察 人 酬 勞 百 分 之 零 點 五 ；

其餘額除法令規定外，由董事會擬定後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依所得稅法規定，自民國 87 年度起，公司當年度盈餘於次年度未作分配者，應就該未分配盈餘依法調整後之餘額加徵 10% 營利事業所得稅。

3. 截至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125,591，如分配屬兩稅合一後尚未分配之盈餘，按加計應納稅額所產生之可扣抵稅額後計算，其預計可扣抵稅額比率為 33.33%。本公司未分配盈餘於兩稅合一實施前後之金額分別為 \$166,955 及 \$359,932。

(十六) 簡單每股盈餘

	88 年 度
本期淨利 (A)	<u>\$ 562,736</u>
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B)	<u>431,250</u>
簡單每股盈餘(元) (A÷B)	<u>\$ 1.30</u>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東雲股份有限公司(東雲)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中港晶華股份有限公司(中港晶華)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東華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東華)		本公司與該公司之法人董事相同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中國旅行社)		天祥晶華之法人股東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管理諮詢收入/餐旅服務收入/應收帳款

	88 年 度		
	管理諮詢收入	餐旅服務收入	期末應收款 餘 額
中港晶華	\$ 2,567	\$ -	\$ 5,845
中國旅行社	<u>-</u>	<u>1,703</u>	<u>562</u>
	<u>\$ 2,567</u>	<u>\$ 1,703</u>	<u>\$ 6,407</u>

本公司管理諮詢收入係依合約規定計收，原則上係於次年度收回上年度之款項，惟實際收款略有延遲情形。天祥晶華餐旅服務收入之價格與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相當。

2. 租金支出及應付費用

	88	年	度
		期 末 應 付 款	
	租 金 支 出	餘 額	
東華	\$ 2,039	\$ -	

本公司所經營座落於台北縣新店市安坑車子路段之達觀休閒會館，已於民國 88 年 5 月底將經營權移轉予東華，原租賃合約係約定以每月該會館營業額 15% 作為其租金支出。

3. 財產交易

- (1) 本公司於民國 88 年 5 月底將對達觀休閒會館之經營權移轉予東華，並將相關之債權及債務一併移轉，其移轉價格計 \$5,529，淨資產帳面價值為 \$263，因而認列其他收入計 \$5,266。截至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止之應收款項計 \$5,529。
- (2) 天祥晶華於民國 81 年 5 月 2 日簽約向中國旅行社購買房地，因取得價款較鑑價金額高 4,324 仟元，經奉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4)台財證(一)第 39304 號函規定，應於嗣後有盈餘年度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 (1) 本公司於民國 80 年 12 月 6 日與東雲共同標購位於台中市西區麻園頭段地號 9-1 等 10 筆土地，雙方分別持有 50%，預備作為開發國際觀光旅館用地。嗣因法令限制無法共同開發，乃經雙方決定共同出資成立中港晶華，並於民國 81 年 6 月 26 日與中港晶華籌備處簽約，出售上開土地，合約總價為 \$3,255,202，係參酌中國生產力中心及聯合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之鑑價報告(鑑價金額分別為 \$3,282,880 及 \$3,346,796)。前開出售土地產生之利益計 \$349,815，因於出售年度屬未實現而予遞延，截至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止，計有 \$313,973 尚未實現。
- (2) 上開土地之交易價格，較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依「公開發行公司向關係人購買不動產之處理要點」所設算之成本 \$2,922,470 高約 \$134,798，經該會核定中港晶華應於有盈餘年度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34,798，本公司並應依該會(83)台財證(一)第 32562-1 號函規定，嗣後於認列該公司之投資收益時，應按持股比例提列相對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5. 背書保證

截至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對關係人之保證情形如下：

	<u>88 年 12 月 31 日</u>
中港晶華	<u>\$ 450,000</u>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從屬公司提供擔保資產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擔保之性質</u>	<u>88 年 12 月 31 日</u>
固定資產	長期借款	\$ 1,016,290
其他無形資產—設定地 上權	"	
合計		<u>1,955</u>
		<u>\$ 1,018,245</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附註四(七)、(十一)及五之說明外，其他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一) 截至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從屬公司與有關廠商簽訂之工程合約，其總價計 \$113,920，並已依約支付 \$77,431，餘款將依工程進度陸續支付。

(二) 本公司為取得有關旅館設計、建造與裝潢方面之指導與協助，以及整個旅館之經營、指揮、管理與監督，與香港麗晶國際旅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麗晶公司)於民國 73 年簽訂技術服務合約及旅館管理顧問與行銷合約，其後因麗晶公司之股權於民國 82 年為四季旅館集團所購，雙方乃於民國 82 年 2 月 13 日修訂合約，修訂後合約之主要內容如下：

1. 飯店英文名稱由「Regent Taipei」變更為「Grand Formosa Regent」；
2. 由原經營管理合約關係變更為顧問與行銷服務關係；
3. 合約期間及服務費：

(1) 合約期間：自民國 82 年 1 月 1 日起至民國 89 年 12 月 31 日止。

(2) 服務費：

A. 基本服務費及獎勵金變更為固定金額給付方式，至民國 87 年 12 月止每月支付美金 156 仟元。

B. 行銷服務費：相當於旅館房間收入 0.75% 之美金。

C. 集中訂房費用：經由麗晶訂房系統所訂房間收入 2% 之美金。

(三) 本公司簽訂之主要租賃契約如下：

<u>承 租 人</u>	<u>租 賃 標 的 物</u>	<u>期 期 間</u>	<u>租 金 計 算 及 收 取 方 式</u>
1.多友免稅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晶華酒店地下第1、2層	自民國79年 7月16日起至89年 7月15日止 計10年	第一年每月租金\$10,504，同 期間大樓公共管理費\$1,000； 第二年至第四年每月租金 \$11,029，同期間之大樓公共 管理費\$1,050；第五年起，租 金及大樓公共管理費逐年調高 5%
2.保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晶華酒店地下第4及5層	自民國88年 9月 1日起至91年 8月31日止 計 3年	每停車位每月計\$10，若承租 人調高停車費時，租金亦應依 停車費調高之比率調整之。

(四)天祥晶華參與投標花蓮農場開發興建飯店計劃，並已於得標時繳交保證金\$8,000，其合約目前仍在洽談中。

(五)截至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止，天祥晶華已開出而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為美金 3,330(折合新台幣為\$104,928)。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其他

(一)衍生性金融商品

無此事項。

(二)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88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4,404	\$ 44,404
短期投資	1,436,830	1,436,830
應收款項	107,649	107,649
長期股權投資	2,485,178	2,483,999
存出保證金	10,868	10,868
<u>負 債</u>		
短期借款	49,700	49,700
應付短期票券	34,971	34,971
應付款項	409,783	409,783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 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519,455	519,455
應計退休金負債	112,507	94,230
存入保證金	234,464	183,644

本公司及從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使用之方法及假設主要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等科目。
- (2) 短期投資係以公開之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3) 長期股權投資若有公開市價可循時，則以公開之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公開市價者，其採權益法評價者，係以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估計公平價值；而採成本法評價者，係依帳面價值估計公平價值。
- (4) 長期借款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 (5)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依據退休金精算報告中所列示之提撥狀況金額估算公平價值。
- (6) 存入保證金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期末郵政儲金匯業局一年期定期存款固定利率為準。
- (7) 具有資產負債表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

	<u>88 年 12 月 31 日</u>
	<u>保 證 金 額</u>
被投資公司借款保證承諾	<u>\$ 450,000</u>

本公司提供借款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辦法」辦理，僅對具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為之，且依據目前信用狀況評估，並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被投資公司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損失與合約金額相等。

(三)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已銷除之交易事項

交 易 事 項	交 易 公 司	金 額
1.沖銷長期投資與股東權益	天祥晶華	\$ 257,036
2.沖銷相互間債權債務科目		
(1) 應收款項	天祥晶華	4,692
(2) 應付款項	天祥晶華	229
3.沖銷損益科目		
(1) 銷貨交易	天祥晶華	1,639
(2) 營業費用	天祥晶華	229
(3) 什項收入	天祥晶華	520

十一、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無此事項。

十二、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民國 88 年 3 月 31 日(88)台財證(六)第 01403 號函規定，民國 88 年度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對他人資金融通情形：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			對個別對象			資金融通 限額	本 期 最高餘額	資金融通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 保 品 名 稱	保 品 價 值	業務往來 金 額	資金融通 最高限額
編 號	名 稱	往來科目	融 通 對 象	融 通 對 象	本 期 期 末 餘 額								
2	晶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晶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未訂定	\$ 24,918	\$ -	8.5%	營運週轉	\$ -	-	\$ -	\$ -	未訂定
2	晶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晶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29,829	-	8.5%	營運週轉	-	-	-	-	"

(二)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金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編號	名稱	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0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中港晶華(股)公司	2	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	\$ 450,000	\$ 450,000	\$ -	8.94%	\$ 1,509,946
		晶鑫投資(股)公司	2	12%為限	100,000	-	-	"	"
		晶森投資(股)公司	2		55,000	-	55,000	-	"

(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本公司或被投資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仟元)		(仟單位)	比率	市價	設質情形	(仟元/仟單位)
					股數	帳面金額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比率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中港晶華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90,000	\$ 1,561,058	50.00%	\$ -	-	-	50.00%
	"	東麒股份有限公司	"	"	27	-	30.00%	-	-	-	30.00%
	"	臺灣柏泰瑞股份有限公司	"	"	375	1,570	24.99%	-	-	-	24.99%
	"	晶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6,660	66,079	99.99%	-	-	-	99.99%
	"	晶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8,710	77,773	99.99%	-	-	-	99.99%
	"	鑫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60,000	578,698	99.99%	-	-	-	99.99%
	"	東南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0	200,000	1.98%	-	-	-	1.98%
	"	建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投資	23,407	471,467	-	233,861	-	-	-	-
	"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	1,093	28,517	-	22,654	-	-	-
	受益憑證	德信萬年債券基金	"	"	16,554	192,802	-	198,510	-	-	-
晶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日盛債券基金	"	"	9,705	107,318	-	110,201	-	-	-
	"	群益安穩債券基金	"	"	16,333	197,675	-	199,960	-	-	-
	"	元大萬泰債券基金	"	"	10,659	124,799	-	125,307	-	-	-
	"	倍立寶元債券基金	"	"	11,233	113,354	-	113,998	-	-	-
	"	中信債券基金等 6 家	"	"	35,834	429,251	-	432,339	-	-	-
	股票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3,846	146,282	-	64,659	-	-	-
晶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富邦如意二號基金	"	"	110	1,289	-	1,342	-	-	-
	股票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4,600	139,048	-	77,352	-	-	-
鑫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富邦如意二號基金	"	"	29	342	-	350	-	-	-
	股票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19,858	368,408	-	333,892	-	-	-
	受益憑證	富邦如意二號基金等 5 家	"	"	21,045	234,746	-	244,670	-	-	-

(四)本期累積買進、賣出或期末持有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本公司或被投資 公 司 名 稱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期 初 股 數	金 額	買 入 股 數	金 額	賣 出 股 數	金 額	期 末 股 數	金 額	處分損益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中港晶華(股)公司	190,000	\$ 1,721,354	-	\$ -	-	(\$ 160,296)	190,000	\$ 1,561,058	\$ -
公司	鑫森投資(股)公司	-	-	60,000	600,000	-	(21,302)	60,000	578,698	-
	德信萬年基金	14,207	160,000	40,069	472,149	(37,722)	(439,347)	16,554	192,802	1,434
	日盛債券基金	12,373	132,000	26,421	297,000	(29,089)	(321,682)	9,705	107,318	3,613
	群益安穩債券基金	-	-	43,346	524,609	(27,013)	(326,934)	16,333	197,675	1,653
	元大萬泰債券基金	-	-	15,381	180,092	(4,722)	(55,293)	10,659	124,799	(30)
	倍立寶元債券基金	-	-	20,002	201,833	(8,769)	(88,479)	11,233	113,354	354
	中華富泰二號基金	8,930	100,000	4,382	50,000	(13,312)	(150,000)	-	-	2,335
	建台水泥(股)公司	23,407	471,467	-	-	-	-	23,407	471,467	-
	金亞太債券基金	-	-	12,570	130,000	(12,570)	(130,000)	-	-	2,020
	富邦如意二號債券基金	-	-	12,507	150,000	(12,507)	(150,000)	-	-	1,583
	中信債券基金等 5 家	39,074	452,000	97,207	1,192,134	(105,447)	(1,265,033)	30,834	379,101	10,893
晶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晶華酒店(股)公司	11,405	433,902	-	-	(7,559)	(287,620)	3,846	146,282	(142,297)
晶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14,794	447,111	-	-	(10,194)	(308,063)	4,600	139,048	(121,715)
鑫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19,858	368,408	-	-	19,858	368,408	-
	富邦如意二號債券基金等 5 家	-	-	43,319	500,420	(29,424)	(346,305)	13,895	154,115	2,483

(五)取得長期股權投資、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財產名稱	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與公司之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資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之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公司之關係	移轉日期			
民國88年度											
鑫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8.1.28	\$ 600,000	電匯	—	—	—	—	—	—	配合公司營運策略，並有效運用資金	—

(六)處分長期股權投資、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七)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八)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九)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無。

(十)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	地址	主要營業項目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u>民國88年度</u>								
東麒(股)公司(註)	台北市中山北路2段39巷3號	經營日本料理餐廳	27	30.00%	\$ -	(\$ 3,185)	\$ -	
中港晶華(股)公司	台中市健行路1049號	經營商場，觀光旅館及商務套房之租售	190,000	50.00%	1,561,058	(320,594)	(160,296)	
台灣柏泰瑞(股)公司(註)	台北市敦化南路1段247巷12號	經營泰國餐廳	375	24.99%	1,570	(3,168)	(792)	
晶鑫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10號11樓	一般投資業	6,660	99.99%	66,079	(505)	(505)	
晶淼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10號11樓	一般投資業	8,710	99.99%	77,773	(9,262)	(9,262)	
鑫淼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10號11樓	一般投資業	60,000	99.99%	578,698	(22,304)	(21,302)	

註：係依該公司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編製

十三、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民國88年度有關產業別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88	年					度
		租賃及投資					
		餐飲部門	客房部門	部門	其 他	調整及沖銷	合併
來自本公司及從屬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1,457,114	\$ 1,056,073	\$ 270,953	\$ 6,635	\$ -	\$ 2,790,775	
來自本公司及從屬公司之收入	<u>103,368</u>	<u>69,638</u>	<u>1,423</u>	<u>8,881</u>	<u>(183,310)</u>		<u>-</u>
部門收入	<u>\$ 1,560,482</u>	<u>\$ 1,125,711</u>	<u>\$ 272,376</u>	<u>\$ 15,516</u>	<u>(\$ 183,310)</u>	<u>\$ 2,790,775</u>	
部門損益	<u>\$ 208,381</u>	<u>\$ 337,830</u>	<u>\$ 192,502</u>	<u>(\$ 27,375)</u>	<u>\$ -</u>	<u>\$ 711,338</u>	
公司一般收入							158,180
投資損失							(192,106)
利息費用							(55,546)
公司一般費用							(26,579)
稅前淨(損)利							<u>\$ 595,287</u>
可辨認資產	<u>\$ 1,090,699</u>	<u>\$ 1,516,249</u>	<u>\$ 181,242</u>	<u>\$ 112,375</u>	<u>\$ -</u>	<u>\$ 2,900,565</u>	
長期股權投資							2,285,178
公司一般資產							<u>1,834,977</u>
資產合計							<u>\$ 7,020,720</u>
折舊及攤銷費用	<u>\$ 107,414</u>	<u>\$ 163,833</u>	<u>19,604</u>	<u>\$ 13,870</u>	<u>\$ -</u>	<u>\$ 304,721</u>	
資本支出金額	<u>\$ 63,533</u>	<u>\$ 96,864</u>	<u>\$ 13,546</u>	<u>\$ 6,435</u>	<u>\$ -</u>	<u>\$ 180,378</u>	

1. 本公司及從屬公司主要經營中西餐廳、國際觀光旅館、旅館商店街和停車場出租及旅館管理之諮詢顧問等四大類，上表所列之部門收入係指來自母公司及從屬子公司以外客戶之銷貨收入及來自母公司及從屬公司以內其他部門之銷貨收入。但部門收入不包括依權益法評價之股權投資所認列之投資收入及部門無關之公司一般收入。
2. 部門損益係部門收入減部門成本及費用之餘額。所稱之部門成本及費用係指與產生部門收入有關之成本及費用。但部門成本及費用不包括下列項目：
 - (1) 與部門無關之一般費用。
 - (2) 利息費用。
 - (3) 短期投資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所認列之未實現跌價損失。
 - (4) 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所認列之投資損失。
3. 部門可辨認資產係指可直接認定屬於該部門之有形及無形資產。但部門可辨認資產不包括下列項目：
 - (1) 非供任何特定部門營業使用而持有之資產。
 - (2) 長期股權投資。

(二) 地區別財務資訊：本公司及從屬公司無國外營運機構，故不適用。

(三) 外銷銷貨資訊：本公司及從屬公司無外銷銷貨，故不適用。

(四) 重要客戶資訊：本公司及從屬公司民國 88 年度，來自每一客戶之收入均未達損益表金額之 10%，故不適用。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書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八十八年度(自八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公司名稱：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富美

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二十日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八十八年度關係報告書

一、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本公司係為東雲股份有限公司之從屬公司，其資料如下：

控制公司名稱	控 制 原 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 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單位：股；%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 稱	姓 名	
東雲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當選為本公司之董事長(該公司直接控制本公司之人事、財務及業務經營)	182, 314, 531	42. 28%	107, 960, 000	董事長	林富美	

二、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之交易往來情形

本公司與控制公司東雲股份有限公司之交易往來情形如下：

- (一)進、銷貨交易情形：無重大交易事項。
- (二)財產交易情形：無此情形。
- (三)資金融通情形：無此情形。

(四)資產租賃情形：無此情形。

(五)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此情形。

三、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之背書保證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對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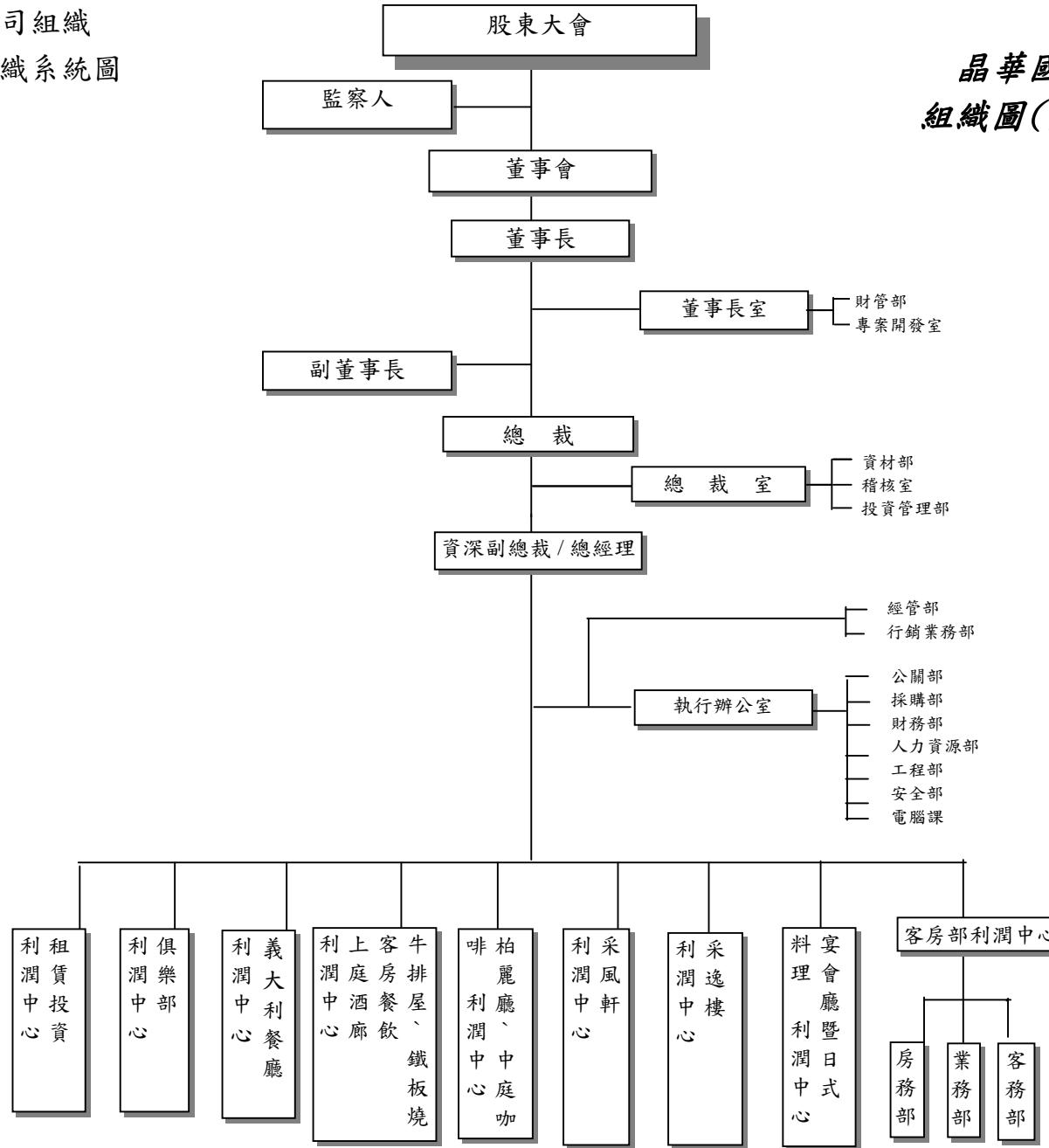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二. 公司組織

(一) 組織系統圖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組織圖(董事會通過89.1.1實施)